

每日养老资讯

2017 年 9 月 13 日 · 星期三

欢迎订阅



目录

养老视点	4
天津：通过三种方式近五成养老机构实现医养结合	4
重庆：民政局持续深化推进农村养老服务水平提升	4
山东：烟台市力推医养一体化服务	5
山东：费县银龄安康工作开局良好	5
山东：临沂市蒙阴县两个省级老年人公益维权示范站顺利通过复核	5
山东：青州市老龄办主动对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实施情况进行自评整改	6
河南：郑州市安排部署 2017 年“敬老月”活动	6
到 2020 年，辽宁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 1102.7 万人	7
四川：阿坝州成立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真情服务异地老人	9
陕西：将在 2020 年全面放开养老服务业市场	9
湖南从“大排查”到“大整改”分类施策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10
广东：全省推广广州市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制度经验	11
各地探索“养老产业”北京推进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	12
“窗帘约定”是解决空巢之痛的民间守望	13
养老机构管理需要规范化，更要高效化	14
全国医联体有 4 种模式！专家：深圳罗湖这点最值得学习	15
潘明忠：中国养老行业有效供给严重不足	17
热点新闻	18
这个医联体不一般：社区“拍片”专家远程诊断出报告	18
政策法规	20
关于印发《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20
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	24
《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政策解读	26
《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政策解读	28
关于对本市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实施“以奖代补”扶持政策的通知	29
养老研究	31
日本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体系及启示	31
养老产业	34
养老产业发展存在四大瓶颈，有待进一步开发	34
健康养老服务产业论坛在沈举行	35
PPP 项目联合体中标成主流，社会保障养老成民企深耕地	36
本周日，快去老博会看养老新风尚	37
智慧养老	38
谁帮老年人融入“互联网+”	38
养老培训	38
第七届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养老护理员竞赛落幕	38

我省提升养老护理员队伍技能，2 人荣获全国大赛一等奖.....	39
互动养老.....	40
为“候鸟式”养老提供更多方便.....	40
社会保障.....	40
商业养老险投保：仅需 4 步选到适合自己的养老保险.....	40
国际交流.....	41
德国人结伴过晚年，不愿住养老机构.....	41
政府购买服务.....	43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公开招 标公告.....	43
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东城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中标公 告.....	45
吉林：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 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46
吉林：（第三次）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项 目公告.....	50
陕西：关于西安市莲湖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改造加固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广东：博罗县社会养老服务中心工程招标代理、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绿色建筑星 级设计标识认证服务采购项目（包三）重新招标中标公告.....	52
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疗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 目中标公告.....	54
关于我们.....	55
联系我们.....	57

养老视点

天津：通过三种方式近五成养老机构实现医养结合

三种合作方式实现医养结合

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可以申请引进医疗机构

一级医院若有闲置的床位可以申请增设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机构可与附近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合作，为老人就医开通绿色通道

养老不只涉及衣食住行，由于身体功能减退，老年人更需要近在身边的医疗保障。昨日从市民政局获悉，目前，全市 385 家养老机构，已有 160 多家实现了“医养结合”，下一步，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三个层面都将加快推进“医养结合”服务模式，到今年年底，养老服务机构内设医疗机构或与医疗机构签约服务要达 80% 以上。

日前，在滨海新区于家堡老年公寓，王友喜老人突发高血压，东江医院立刻开启绿色通道实施抢救，使得老人转危为安。王友喜老人能够得到及时有效救助，源于于家堡老年公寓与附近的东江医院签署了合作协议，为入住的老年人建立 24 小时就医绿色通道。最近新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滨海新区爱心医养院，不仅拥有 120 多张养老床位，还建成了一座一级综合性医院，入住养老机构的老人，不出养老院，就能看病，拿药，做理疗。在本市，像这样的“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模式正在惠及更多的津城老年人，破解的正是“养老院看不了病，医院养不了老”的养老难题。

市民政局副局长朱峰介绍，本市正在尝试通过各种合作方式实现“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模式。一是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可以申请引进医疗机构；二是一级医院若有闲置的床位可以申请增设养老服务；三是不符合内设医疗机构规划、标准的养老服务机构可以根据就近原则，与附近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进行合作，为老人就医开通绿色通道。民政部门也与卫生计生部门配合打造“无障碍”审批，对于医疗机构设立养老服务机构或养老服务机构设立医疗机构，10 个工作日内可申请到设立许可。

（来源：北方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06>

重庆：民政局持续深化推进农村养老服务水平提升

一是加强乡镇敬老院建设和改造。推动服务设施达标，优化规划布局，打造农村区域性养老机构，在满足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的基础上，为农村高龄、失能失智、失独和留守老年人提供便捷可享的养老服务。

二是加强农村幸福院改造和管理。整合农村社区公共服务资源，开展自助式、互助式养老服务。制定出台《重庆市农村幸福院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在部级公益金每个项目支持 3 万元的基础上，市级福彩公益金再补助 2 万元。开展市级示范幸福院评比工作，制定《市级示范农村幸福院评估指标》，全市每年选评 10 个示范带动作用发挥较好的幸福院，由市级福彩公益金给予每个项目 10 万元补助资金。

三是依托农村基层党组织、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等，建立应急处置和评估帮扶机制，开展基层联络人登记，关注老年人心理、安全等问题。

四是鼓励专业社会工作者、社区工作者、志愿服务者加强对农村留守、困难、鳏寡、独居老年人的关爱保护和心理疏导、咨询等服务。引导社区居家养老信息服务平台为农村老年人提供紧急救援、

精神慰藉、资源链接等服务。

(来源：办公厅)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28>

山东：烟台市力推医养一体化服务

当前，老有所养，老有所依，是全社会共同关注和热切期盼重大民生议题，对此，烟台市担当作为，积极探索实践，大力整合医疗、康复、养老和护理资源，力推医养一体化服务，利民更亲民。

建立医疗养老联合体，提供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17 年，所有乡镇敬老院要与医疗卫生机构签订服务协议，2020 年，所有未设医疗机构的养老机构都要与医疗卫生机构签订服务协议。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机构邻近建设，推广“两院一体”模式。

鼓励具备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设立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机构，为老年人提供日常护理、慢性病管理、康复和舒缓疗护等服务。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中配备医疗护理、康复辅具等设备，2017 年配备率达到 20%，2020 年配备率达到 60%；未配备的要与周边医疗机构签订合作协议，2020 年实现全覆盖。

(来源：烟台市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46>

山东：费县银龄安康工作开局良好

费县银龄安康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后，县老龄办、县人寿保险公司联合就会议落实情况对 13 个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进行了督导。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这项工作，积极行动起来，主要领导主持召开会议，亲自安排这项工作，成立了银龄安康工作领导小组，充分认识到银龄安康保险确实是一件惠及老年人的好事，要大力宣传好，让广大老年人认识到它的好处，难度再大也要努力完成今年分配的任务目标。总之，今年我县银龄安康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压力大，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开局良好，现正抓住时机，多方协调，宣传到位、措施到位，争取做到应保尽保，确保银龄安康保险这项工作发挥积极的社会作用，让广大老年人因意外伤害得到应有的保障。下一步，县老龄办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对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定期不定期的开展调度督导，县政府将对银龄安康工作开展好的乡镇进行表扬，对工作开展不力的乡镇予以通报。

(来源：费县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47>

山东：临沂市蒙阴县两个省级老年人公益维权示范站顺利通过复核

8 月 30 日，蒙阴县法律援助中心、蒙阴县检察院公诉科两个省级老年人公益维权示范站顺利通过省复核调研工作组复检验收。

复核验收工作组由省老龄办副主任牟善勇带队，省老龄办、公安厅、民政厅、司法厅等有关单位

参加。验收组对我县两个省级老年人公益维权示范站进行了现场验收，查阅了涉老案件的相关资料，听取了创建工作汇报，对我县的创建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下一步的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市老龄办主任杨一凡、副主任赵国芳陪同验收。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丽云，县委常委、组织部长万明国参加验收活动。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老年人公益维权工作，县老龄办、检察院、司法局、法院等涉老服务单位积极开展省、市级示范站创建工作。

老年公益维权示范站创建工作，是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山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为主线，立足基层整合维权资源，创新维权机制，畅通维权渠道，搭建社会维权服务平台，为老年人提供方便快捷的维权服务，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在全省老龄、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等系统以及专门从事为老年人提供相关服务的各类社会组织或机构范围内开展的，每年审批一批。县法律援助中心、检察院公诉科分别是全省第二批和第三批省级老年公益维权示范站创建单位，这次顺利通过复核，标志着我县的涉老法律服务水平又上一个新的台阶，老年维权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整体为老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来源：蒙阴县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48>

山东：青州市老龄办主动对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实施情况进行自评整改

青州市老龄办从目标任务、实施过程、执行效果三个角度切入，以实事求是为原则，坚持问题导向，主动对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实施情况进行自评自查。

青州市老龄办对承担的五项公共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涉及社会保障类、文化体育类及其他类三类项目；对服务事项目录和服务指南编制、公开情况进行自查，并认真进行调研总结，形成自评材料，填写自评表。

青州市老龄办将以此次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作为下一步改进工作、优化服务的着力点和突破口，不断在创新服务方式、建设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完善投诉举报机制上下功夫，切实提高青州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和认可度。

（来源：青州市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49>

河南：郑州市安排部署 2017 年“敬老月”活动

近日，郑州市老龄办下发《关于在全市开展 2017 年“敬老月”活动的通知》要求，今年“敬老月”活动主题是“关爱老年人，欢庆十九大”。活动要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应对我国人口老龄化要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和“尊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爱老助老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国家和省市《“十三五”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目标任务，结合敬老爱老助老、各类文明(模范岗)创建和先进表彰等活动展开。各有关单位要广泛组织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倾听老年人心声，关心老年人生活，特别要重点走访慰问贫困、高龄、失能等困难老年人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要组织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以及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各类志愿者走进城乡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和老年人家庭，开展家政、照料、护理、信息咨询、心理疏导等为老服务活动，为老年人办实事、做好

事、解难事。要组织开展老年人“感谢党、颂党恩”主题征文、书法、摄影活动，抒发老年人对党的关怀感激之情。要深入开展老年人防诈骗宣传教育活动，各涉老机构和组织将老年人防范诈骗宣传教育活动贯穿于为老服务全过程，努力提高老年人识骗防骗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或避免老人上当受骗。要充分利用老年文化体育活动场所，鼓励支持老年人开展自发、健康的文化娱乐健身活动，不断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全力营造欢庆十九大胜利召开的社会氛围。

（来源：郑州市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50>

到 2020 年，辽宁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 1102.7 万人

“十三五”期间，预计辽宁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 1102.7 万人左右，约占全省户籍人口的 25.58%，也就是说，每 4 个辽宁人中，就有 1 人年龄在 60 岁以上，辽宁人口老龄化程度将继续位居全国前列，且呈现增速快、高龄化、失能化、空巢化、家庭小型化加剧的态势。

如何应对辽宁日益加剧的人口老龄化问题？9 月 6 日，省政府出台《“十三五”期间辽宁省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到 2020 年，辽宁将建立健全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

“十二五”期间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 2200 元

据统计，过去的“十二五”期间，辽宁 43 万城乡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老年人被优先纳入了保障范围；604 万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已提高至 2200 元；10552 名城市“三无”老人，集中供养与分散供养保障水平人均分别达到 9300 元和 7380 元；各类养老机构达到 1735 家；社会养老床位达到 25.13 万张，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 30 张。

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的将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范围

按照《规划》，辽宁将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将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范围，实现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0% 以上，老年人群全覆盖。按时足额为符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人员发放养老金，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

因突发事件致贫的老年人将优先获生活救助

按照《规划》，辽宁将健全家庭收入状况核对机制，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社会救助制度保障范围。优先安排因各类突发事件导致生活困难老年人的生活救助。按规定对流浪乞讨、遭受遗弃等生活无着老年人给予救助。

住房困难的纯老年人家庭可申请公租房

按照《规划》，要将符合条件的城镇中低收入和住房困难的纯老年人家庭纳入公租房保障范围，要将符合条件的农村贫困老年人危房户优先纳入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加强对失独家庭的关爱和帮助。

高龄失能残疾老人：可获护理补贴

按照《规划》，辽宁将完善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构建包括职业年金、企业年金，以及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保险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全面建立经济困难高龄失能残疾老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老人护理补贴制度，实行统一设计、分类施补，提高补贴政策的精准度，推动解决失能人员基本生活照料和相关医疗护理等所需费用问题。

医疗机构为失能、半失能老人设立“家庭病床”

《规划》提出，辽宁将鼓励医疗机构将疾病预防、医疗护理、康复服务等延伸至社区和家庭，为失能、半失能老人设立“家庭病床”。鼓励和引导全科医生通过定期体检、上门巡诊、家庭病床等方式，方便老年人在家接受康复护理服务。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为辖区内 65 岁以上老年人开展健康管理服务，建立健康档案，每年至少组织老年人进行体检一次，要开展上门诊视、健康查体、保健咨询、康复护理、健康教育等服务。

老年人到公立医疗机构就诊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对未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的 70 岁以上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老年人，住院期间的手术费、普通床位费、单项单价(基准价)百元以上的检查费，按不超过 70% 的价格收取。鼓励各地区医疗机构减免老年人普通门诊挂号费和贫困老年人诊疗费。

到 2020 年每万人拥有 200 平方米以上养老服务设施

按照《规划》，到 2020 年，城市社区每万人拥有养老服务设施面积达到 200 平方米以上，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 0.1 平方米和套内建筑面积不低于项目总建筑面积的 2% 的标准纳入小区配套建设规划，全省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达到 3000 个。

大力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助购等个性化定制服务，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无偿、低偿、有偿形式的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康复护理、辅具配置、精神慰藉、法律服务、信息咨询、紧急救援等服务，为经济困难、失能、半失能独居老人安装紧急无线呼叫装置和配置必要的生活辅具。

发展智慧养老推进老年人物品代购服务

按照《规划》，辽宁将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重点推进老年人健康管理、紧急救援、精神慰藉、服务预约、物品代购等精准的私人订制服务。支持适合老年人的智能化产品、健康监测可穿戴设备、健康养老移动应用软件(APP)等设计开发。

新建城市道路无障碍率达 100%

按照《规划》，到 2020 年，新建城市道路、公共建筑和养老服务场所无障碍率达到 100%。加快推进老旧居住小区和老年人家庭的无障碍改造，重点做好居住区缘石坡道、轮椅坡道、公共出入口、走道、楼梯、电梯候梯厅及轿厢等设施 and 部位的无障碍改造，优先安排贫困、高龄、失能等老年人家庭设施改造，组织开展多层老旧住宅电梯加装。

公共交通工具要适当配备老年人出行辅助器具，设立不低于坐席数 10% 的“老幼病残孕”专座。铁路部门要为列车配备无障碍车厢和座位，对有特殊需要的老年人订票和选座位提供便利服务。有条件地区公厕应配备便于老年人使用的无障碍设施，并对老年人实行免费政策。

为老年人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

按照《规划》，到 2020 年，辽宁老年人法律援助服务覆盖面达到 98% 以上。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要对老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全面实行“优先立案、优先解答、优先指派”政策，对符合减免缓交诉讼费具体条件与标准的老人给予司法救助，扩充援助事项。

严查养老机构收取保证金等违法违规行为

《规划》要求，严禁以举办养老机构名义从事房地产开发，严禁利用养老机构的房屋、场地、设施开展与养老服务无关的活动，严禁改变机构的养老服务性质。对养老服务中虐老欺老等行为，对养老机构在收取保证金、办理会员卡和发行金融产品等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厉查处。

(来源：沈阳晚报)

四川：阿坝州成立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真情服务异地老人

9月12日，正值全州上下深入贯彻省、州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全面推进“三区一中心”建设、脱贫攻坚建设美丽阿坝，以优异成绩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之际，阿坝州州级机关居住在都江堰的离退休老同志们期盼已久的“阿坝州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成立了。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史可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杨秀方主持会议，阿坝州州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居住在都江堰的阿坝州州级机关离退休老干部代表、阿坝州夕阳红老年协会艺术团和阿坝州羌协艺术团共500余人参加成立大会。

阿坝州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是由州委老干部局主管的开放型、服务型、公益性非学历的老干部教学机构，也是根据居住在都江堰的阿坝州州级机关离退休干部晚年精神文化生活所需开展服务工作的一个窗口。阿坝州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校长张万高在成立大会上表示，将积极努力把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办成实现老干部老同志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为目标的重要载体，积极开展老干部政治工作的阵地，办成老干部老同志更新知识的课堂、文化娱乐的场所，求知求乐的乐园、发挥余热的舞台、服务社会的平台。学校将遵循老年教育的规律，体现老年教学的特点，坚持“增长知识、丰富生活、陶冶情操、增进健康、余热生辉”的办学宗旨，按照“因材施教、寓教于乐”的教学目标，以灵活多样、互动多彩的教学形式，让学校与老年协会相结合、学习知识与快乐生活相结合，既宽松灵活、规范教学与积极服务老年人相结合，努力以适用于老年教学的特色和成果吸引更多的老干部走进课堂，常学常新。通过学习，始终保持老干部“政治坚定、思想常新、理想永存”的本色，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发扬优良传统，弘扬传递社会和谐正能量，积极引导老同志们做健康老人、知识老人、快乐老人和与时俱进老人。

成立大会后，阿坝州夕阳红老年协会艺术团和阿坝州羌协艺术团的老年朋友们为大会呈现了一台包括器乐合奏、舞蹈、诗朗诵、服饰表演、大合唱等13个精彩节目的文艺演出，共同庆祝阿坝州雪山草地老干部大学的成立，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来源：阿坝州老龄办）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37/aid/39452>

陕西：将在 2020 年全面放开养老服务业市场

记者日前从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了解到，陕西省将在2020年全面放开养老服务业市场。届时，由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将不超过50%，养老服务业将成为促进社会发展的新动能。

陕西省人民政府日前公布了《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将从9月30日起正式实施。意见中称，设立营利性养老机构，按照“先照后证”的简化程序执行，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后，在辖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申请设立许可。在民政部门登记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可依法在其登记管理机关管辖范围内设立多个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服务网点。同时，也会采取开展PPP项目示范、全面清理申办养老机构不合理前置审批事项等方式，引导境内外、省内外的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

在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方面，陕西省要求各市、县（区）要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为开展居家养老和日间照料服务留足空间。建立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志愿者为骨干力量的为老服务模式，提升多元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支持各地建设农村幸福院等自助式、互助式养老服务设施，逐步建立农村互助幸福院运营补贴机制。与此同时，通过政府补贴、产业引导和业主众筹等方式，陕西省将加快推进老旧居住小区和老年人家庭的无

障碍设施改造，支持开发老年宜居住宅和代际亲情住宅。

此外，陕西省还要求医疗机构特别是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要开设老年病科、老年病门诊，并与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合作共建、业务协作，开通转诊、接诊绿色通道。到 2020 年，护理型床位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应不低于 30%。

（来源：新华社）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25>

湖南从“大排查”到“大整改”分类施策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从政府主导、部门联动、企业参与协同机制的建立，到整合多方资源全力推动专项行动；从采取“一院一单，一单四制”的办法，到坚持问题导向、较真碰硬整改；从加速建立多部门的养老院服务质量监管体系，到适应需要、质量优先、价格合理、多元供给实践路径的逐步清晰，湖南正在开展的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通过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从多个维度着力解决影响养老院服务质量的突出问题。

湖南省民政厅厅长唐白玉表示，养老服务质量是养老院的生命线，提升养老服务质量要较真碰硬、真正推动。当前，要推动从“大排查”到“大整改”转型，分类施策、一院一策，推进整改责任落实，确保养老院服务质量明显改善。

提高政治站位凝聚各方合力

湖南将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当作政治任务、民生工程，最大限度凝聚各方合力，使拉网排查、全科体检顺利推进。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主动到民政部门现场办公，由政府或部门联合召开动员会，结合实际出台实施方案，成立了由民政牵头，公安、财政、卫计等相关部门组成的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到岗到人。

湖南省民政厅联合省委组织部举办“全省民政业务专题研讨班”，全省组织“养老院服务质量专项行动培训班”和“养老机构业务培训班”，对市县政府分管领导、民政局局长、业务骨干及养老机构负责人进行分层培训，全省举办培训班 150 场次，培训 5000 多人次，为专项行动开展夯实了工作基础。

对照《养老院服务质量大检查指南》，湖南从线上线下两条路径，通过民政部门、养老院、社会组织和专业人员依次把关，通过漏报、错报信息倒查，做到应录尽录、高效准确。在精准摸排过程中，对标 115 项指标，特别是 54 项基础指标，指导养老机构逐一对标自查，做到县级检查 100%，市州检查 50%以上，省民政厅 10%核查。

在逐级健全领导机构和相关工作组织的同时，湖南还采取多方联动、统筹推进的办法，全力推动专项行动。益阳市民政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该市采取“三查一评”立体式摸排方式，即养老院自查、部门联合督查以及委托第三方机构核查、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摸清各养老院服务质量情况，公正客观记录，掌握真实现状。

株洲市、湘潭市、怀化市等地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自查自改结果进行随机抽查，并对每个县（市、区）养老院情况进行认真分析研究，形成分析报告，寻找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方向途径。

坚持问题导向较真碰硬整改

通过对全省敬老院、公办福利院、民办养老院、小型养老院等四大类养老机构的精准摸底排查，梳理出了养老院服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基础设施条件较差、安全隐患突出、服务队伍建设亟待加强等问题。

对此，湖南按照业务归口分工，成立专项工作组，采取“一院一单，一单四制”办法，即问题清单交办制、整改清单周报制、重点问题督办制、办结销号制，将整改任务落实到处室、到市县、到机构、到岗、到人。

在具体工作中，强化准入制度支撑，指导市县依托养老服务体系领导小组会议制度，对养老机构未办理行政许可、消防安全隐患、内部管理混乱等问题，能整改的马上整改到位。重要整改任务提请政府组织相关部门集体会商，形成会议纪要或文件下发，切实推动问题整改。

近期，记者在长沙、常德采访时了解到，两市运用互联网监控模式，利用“互联网+”技术在县级民政局设立总值班室，对辖区内所有供养服务机构进行全面实时监控，随时掌握了解供养服务机构内部管理动态。常德市针对绝大多数养老院未办理养老机构许可这一突出问题，由市政府召集发改、民政、国土、规划、卫计、住建、环保、食药监、法制办、消防等部门进行专题研究，形成文件下发全市，切实解决养老机构许可的问题。

同时，省民政厅还将专项行动纳入机关支部联基层活动，湘潭市还探索在供养服务机构建立党支部，强化了党建对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引领作用。岳阳市则将入住老人满意度和环境舒适感作为专项行动地方指标；衡阳市在整改中实施政府牵头、部门联动的统一办理手续、统一规范制度、统一编制台账的“三统一”做法；湘乡市实施分类整改，对养老机构下达督办通知书，对供养服务机构下达监督检查意见书。这些整改中的创新做法，对于着力解决影响养老院服务质量提升的突出问题，建立以质量和效益为导向的养老院服务发展机制，塑造养老院“安全、诚信、优质”的服务品质起到了重要作用。

分类重点突破提升服务质量

坚持整改存量、做优增量，通过实施“养老+”战略，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是湖南下一步发力的重点。

一方面，强化规划、政策、方向、改革引导。今年省本级共安排 3 亿余元用于养老机构建设和管理，并建立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转经费补助政策。建立全省健康养老产业投资基金，出台医养结合文件，今年起在全省实施敬老院护理区建设计划，将增加护理型床位 6000 多张。开展养老服务综合改革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推进 64 家公办养老机构经营机制改革，建设 156 家社区小型养老机构，建立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150 个，有效优化供给结构和能力。

另一方面，坚持党政、部门、金融、社会发力。在全省开展医养结合试点县市区、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建设，开展以“为老设计、康享生活”为主题的首届老年服务产品设计大赛，启动老年人能力评估、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老年人照护需求、服务质量评估等标准体系创制，紧紧依靠制度控制质量标准。

省民政厅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处处长李鄂辉介绍，下一步，还将在优化存量机构、强化公办养老机构示范、引领、辐射的基础上，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大力支持社会办养老，探索建设社会养老孵化基地和养老服务人才培育基地，在养老服务中融入智能科技等新型元素，推动传统养老业态向现代养老业态转型。

（来源：中国社会报）

广东：全省推广广州市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制度经验

广东省民政厅即将在全省推广广州市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制度的创新经验。珠三角地区首先纳入推广范围，我省其他地区可根据自身条件开展试点。

广州市是全国养老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去年以来创新建立了全市统一、困难优先、公平轮候的公

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制度，设置了特殊保障通道、优先轮候通道和普通轮候通道，取得了良好成效。截至目前，广州市已有 1700 多名老年人通过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网上办事平台成功申请入住公办养老机构。

省民政厅向全省各地级以上市民政局印发相关工作方案，推动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制度在全省推广，发挥好公办养老机构的托底作用，重点为“三无”老人、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无偿或低收费的供养、护理服务。各试点地区开展一次全面摸查，摸清公办养老机构的数量、养老床位建设及入住情况，托底老人的数量及入住需求等情况。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统一实施，也可选择 1 至 2 个县(市、区)作为试点单位先行试点。

公办养老机构重点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和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中的老年人、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老年人等养老服务需求。据悉，公办养老机构(含公建民营)由政府投资建设，承载了社会和群众期待，应统一纳入轮候范围。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目前由于基础条件有限，可暂不纳入轮候范围。

轮候通道可梯次设置为特殊保障通道、优先轮候通道和普通轮候通道，将失能的城市“三无”及农村“五保”老年人，纳入特殊保障通道;将失能的低保、低收入困难家庭、烈士遗属、享受抚恤补助待遇优抚对象、计划生育特扶老年人，经济困难的孤寡、高龄、失能老年人等，纳入优先轮候通道;其他老年人，纳入普通轮候通道。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保障对象纳入不同的轮候通道。

省民政厅要求各地民政部门积极探索“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的发展，实现“一站式”“一网式”“一门式”网上审批制度的建立。探索建立公办养老机构入住评估轮候的网上申请、网上轮候、网上监督，优化方便群众办事，减少人为因素的影响，为老年人提供一个透明、便捷的轮候服务平台，有效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来源：南方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04>

各地探索“养老产业”北京推进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

日前，北京民政局为了确保北京市养老服务设施依法依规，不断提高北京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使用管理，出台了《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通知中明确对北京市存量养老机构积极推进设立许可，对不符合要求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限期整顿。

各地探索发展“养老产业”是机遇更是挑战

近日，《中国城市养老指数蓝皮书 2017》报告中显示，截至 2016 年年底我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数接近 2.4 亿。据预测，到 2050 年中国老年人口将增至 4.8 亿，占全球老年人口的四分之一，也就是说全球每 4 个老年人中就有一个是中国人。

从目前我国的人口结构和之前的生育政策来看，目前很多家庭都面临了“养老”问题，空巢老人、失独老人、独居老人等比例大幅增加。全国老龄办政策研究部副主任李志宏就曾披露，2020 年，中国的失能老年人将达到 4200 万人，空巢和独居老年人则持续递增至 1.18 亿人。

可见我国目前的养老现状对于养老产业的需求是巨大的。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陆百甫公开表示，“老龄化是一个新的发展机遇。养老产业是一个‘大金矿’，提供了一个广阔的市场，我们要通过发挥新消费的引领作用，促进我国养老产业转型升级，并为相关产业发展提供新需求。

近几年，针对这些社会问题和带来的市场蓝海，各地也在探索开发符合我国国情的“养老产业”，并都在落实民政部关于加强养老院建设、全面提高养老服务质量的决策部署。据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了解到，北京地区正在探索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养老机构的规范化管理。

北京推进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与规范化管理

北京市民政局为了确保北京养老服务设施依法依规设置、安全规范、有效发挥作用，不断提高北京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系统使用效率，推动监管方式科学化、高效化、智能化发展，出台了该《通知》，力求推进北京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与规范化管理。

据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了解，北京市相关部门在之前就对北京市的养老机构进行了集中许可资质审查，各区仍有部分存量养老机构未达到设立许可条件。

《通知》要求，北京市将对正在运营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对不符合要求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限期整顿，结合全国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大检查时间要求，在 2017 年 10 月底前使其具备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条件。对经过限期整顿后仍缺失设立许可所需要件、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具备设立许可条件的，统一发放限期整顿通知书，对其中性质严重的要责令停办并由区民政局牵头妥善安置收住的老年人。

记者了解，《通知》明确指出，针对辖区内正在运营并享受过政府补贴且已取得法人资质的全托型托老所，依照现有养老机构(含养老照料中心)、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体系进行转型改造。原则上，面积在 1000 m² 以上的，指导其改造升级为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面积在 100 m²-1000 m² 的，指导其转型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面积在 100 m² 以下的，指导其以合作方式成为养老照料中心或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的外设功能区。

北京加强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的应用

据悉，北京还将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的应用作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的重要内容，凡养老服务设施在取得设立许可或申请政府资助时，必须在各区民政局指导下完成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安装，并确保相关基本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录入。

据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了解，今后北京养老机构、养老服务驿站的运营补贴、辐射或延伸服务补贴等市级政策性资金补助，直接调用管理平台数据为依据进行拨付。

《通知》指出，在日常的过程管理中，凡是发现未通过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准确录入相关信息，或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等情况的，视情停止该养老服务设施享受相关政策 6 个月。

(来源：经济日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6/aid/39432>

“窗帘约定”是解决空巢之痛的民间守望

王春兰，女，1941 年 6 月出生，西城区白纸坊街道居民。王春兰与何莲琴相识 40 年，如今都是空巢老人，她们有个“窗帘约定”作为确认平安的小暗号。2015 年，王春兰看到何莲琴午休后未拉开窗帘，速速赶去看望，发现何莲琴摔倒在地上，满脸是血。自那之后，何莲琴又跌倒过 4 次，几乎都是王春兰第一时间发现，挽救了老友的生命。

老龄化所带来的最直接问题表现为“空巢之痛”。空巢老人问题归纳起来主要有生活保障、日常照料、精神慰藉三个方面的问题。人年龄大了身体功能就会出现问題，比如腿脚不便、身体虚弱容易诱发安全事故，加上一些老人本身患有高危老年病，比如心脏病、脑血栓、糖尿病、高血压等，一旦发病而无人发现并及时采取救治措施，后果不堪设想。

“窗帘约定”成为民间守望相助的一段佳话，也提供了解决“空巢问题”的参照样本。在公共力量和社会资源不足的情境下，发挥民间互相照顾、守望相助的作用，会迸发出强大的内生力量。一次次窗帘暗示，带来了生命的保障。守望相助的温情与责任，也让这个社会变得更有温度。

将“窗帘约定”的模式扩大化，不仅是解决“空巢危机”的当下之选，也是建立人情社会的必然

之举。“空巢危机”所暴露的最大危机，不在空巢本身，而恰是社会变迁所导致的人性冷漠。一道道防护网成了破坏人际信任与彼此依赖的樊篱，“对面相逢不相识”的冷漠与隔离，造成了家庭与社会关系的支离破碎，空巢老人既失去了家庭的关爱，也失去了社会的关照。常言道，远亲不如近邻，如果每个人都有熟人社会的热心，都有互不设防的热情，“窗帘约定”就会成为民间互助的常态。

正是看到危机和希望所在，一些地方对此进行了有效性的探索，比如建立“1+1”的社会救助体系，比如实行老年人彼此互助，以抱团取暖和民间互济解决空巢问题，由此取得了显著的效果。大量老人能免于空巢独居的安全之忧，能在出现危险时获得救助，能在精神空虚之际获得温暖，无不体现出“窗帘约定”的体系优势以及所产生的强大力量。而由此所获得的经验性总结，对于解决社会道德问题同样具有抛砖引玉的作用。

（来源：石家庄日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4/aid/39397>

养老机构管理需要规范化，更要高效化

机构养老

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将养老服务与互联网结合起来，以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为依托，使机构老人可以得到更周全的服务。这对于智慧养老的发展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规范化平台管理模式

建立信息化养老服务平台，是创新机构养老服务模式第一步。海涛科技旗下的机构养老服务平台严格遵照民政部养老规范，信息化带动养老机构高效服务。

养老机构

老人或子女可通过 APP 端下单或发送指令，平台按照其要求安排专业人员进行服务。要让越来越多的老年人群体能够安享晚年，养老机构的供需格局必须改变，不仅要增加床位，更要提高服务水平。可以说，海涛科技的机构养老服务平台，创新了养老机构的传统老化的服务模式，提高了服务和管理效率，使养老机构更具竞争力。

高效化服务让老人安享晚年

拿一线城市来说，目前的养老机构数量不足早已不是主要矛盾，而是服务效率的问题。海涛科技旗下的智慧养老服务平台，通过明确各部门职能，精简流程，实现机构的科学管理。提高机构的服务相率和管理效率。在老人的照料服务商，不仅要提供日常生活照料，更要关注老人的心理健康，提供更多的精神文化方面的服务。智慧养老机构服务平台，全方位满足老人养老需求，打造高效的服务水准，让老人安度晚年。

幸福老人

当前我果然口老龄化已进入高速增长招，应对银发浪潮，养老服务必须及时升级。而养老机构投资大。见效慢，必须尽快转变模式，精简优化养老流程，，对接多元的养老需求，让老人优雅地老去，安享晚年。

（来源：今日头条）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4/aid/39399>

全国医联体有4种模式！专家：深圳罗湖这点最值得学习

先来看一组数字：

80%

截至2017年6月底——全国80%的三级医院（1764家）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医联体建设工作，江苏、重庆、四川、陕西等8个省份更超过了90%。

239万

2017年上半年——全国县域内就诊率达82.5%，较2016年末增长2.1个百分点，全国医疗机构下转患者239.6万例次，高于2016年全年水平。9月1日，一场医联体建设的大会使全国医改的目光聚焦到了深圳。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务院医改办在深圳召开全国医联体建设现场推进会——一方面，总结目前进展，推广深圳罗湖等全国8个地区和单位的先进经验；另一方面，推进下一步工作，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2017年10月底前，所有三级公立医院都要启动医联体建设。医联体应该怎么建？医联体的建设已被总理写入了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全面推开，势在必行。对尚未开展的地方来说，该如何破题？已经做了初步探索的地区和单位，如何继续推进？会上，国家卫计委相关负责人、专家学者给出了对策和建议。

“联”起来：打破“头重脚轻”、相互割裂

长期以来，我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存在“头重脚轻”和碎片化之痛：头重脚轻，指优质医疗资源都集中在大医院、大城市，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不强，“门可罗雀”；碎片化，指医疗机构之间相互割裂，各管一段，存在服务空白。解决“头重脚轻”和碎片化之痛，其核心是围绕群众健康需求，落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功能定位，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为居民提供涵盖预防、诊疗、康复、护理等服务在内的一体化、连续性服务，实现从“以疾病为中心”到“以健康为中心”的转变。《中国卫生政策研究》主编代涛认为，医联体建设将对我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行再造、重组。

公众获得医疗服务是在不同的医疗机构，病人总想往上走，服务是碎片化、不连续的。通过组建不同区域的医联体，让公众通过家庭医生签约，通过医联体内的全方位、全周期的医疗服务，公众将更方便。

——《中国卫生政策研究》主编代涛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院长孙喜琢介绍，罗湖医院集团转变服务模式，促进医疗卫生机构上下联动和无缝衔接，使得患者能够在适宜的时间和地点方便地接受预防、治疗、康复、护理、保健等服务，为提供覆盖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的医疗卫生服务奠定坚实基础。

“沉”下去：避免“跑马圈地”“嫌贫爱富”

此间专家介绍，医联体建设还处于起步阶段，一些地方医联体建设存在一些不良倾向：“重形式轻实质”“重数量轻质量”，有一些地方医联体处于“联而不通”的状态，没有实质性的效益。偏离方向。一些地方甚至出现大医院“虹吸效应”，虹吸基层的医务人员和患者，使得“头更重，脚更轻”。专家认为，医联体建设必须“沉”下去，弄清楚“为谁而联”。中山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申曙光教授认为，发挥医联体的作用，实现医疗资源的有效配置，重心在于“强基层”，促进对公众立体化、全周期的健康管理。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黄葭燕认为，“医联体建设，关键是如何调动各方的积极性，让参与建设医联体的大医院更具有动力，把医生引下去、把医疗资源沉下去，整合资源，让病人分流。医联体建设的目的是促进分级诊疗，而不应该单把盈利作为纽带。”医联体建设还需要制度设计和配套措施。专家认为，部分地区医联体未建立部门协同推进、机构分工协作、医疗资源共享、利益风险共担等机制，缺少保障长效运行的制度设计。配套支持政策还不完善，部分地区在医保支付方式、人事薪酬激励、药品配备使用、服务价格调整等方面的改革力度还不强。

打造“共同体”：让服务真正围绕患者转，而非患者追着服务跑

专家认为，扎实推进医联体建设，重点要形成“四个共同体”，促使医疗资源真正下沉：

一是形成“服务共同体”，完善畅通的双向转诊机制；

二是形成“责任共同体”，完善权责一致的引导机制；

三是形成“利益共同体”，完善利益分配机制；

四是建立“管理共同体”，完善区域医疗资源整合与共享机制。

未来，医联体将是“服务共同体”，以群众的健康需求为中心，实现就诊转诊的无缝衔接，形成医院与基层结合、医疗与医保结合、医疗与预防结合的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明确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诊疗范围，开通双向转诊的绿色通道，实现医联体内的同质化服务。比如，深圳罗湖医院集团通过集中建立医学影像诊断中心等，医联体内医疗机构互认检查检验结果，实现“基层检查、医院诊断”的服务模式，共享资源、提升效率。未来，医联体还将是“利益共同体”，这样才使优质医疗资源自动下沉到基层，效果显现。比如，通过医保的经济杠杆作用，以医联体为单位实行按人头医保总额打包付费，建立“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预付机制和结余资金合理分配机制。实践证明，这样的“利益共同体”，是推动医联体内各个医疗机构密切合作的有效措施。“怎样让服务围绕患者转，而不是让患者追着服务跑？”国家卫计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医联体建设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推进分级诊疗制度的两个‘翅膀’。将优质医疗资源沉入基层，提升服务整体效能，实现医疗卫生体系持续发展，就必须牢牢抓住医联体建设的契机，打通阻碍机构协作、资源整合的各种壁垒。”

各地有什么好的经验？

我国现有的 4 种“医联体”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李斌在会上介绍，当前，我国医联体建设在多地铺开，主要有四种形式。这四种形式的先进代表也在会上做了经验介绍。

一是组建城市医疗集团，探索资源共享、分工协作的管理模式。比如，深圳市已组建 11 家基层医疗集团，从强化社康中心建设、做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多环节入手，促进医疗卫生资源上下贯通，让居民分流到基层诊疗；江苏镇江市组建康复医疗集团，以业务、技术、管理、资产为纽带，建立九大医疗资源中心，构建紧密型医联体。

二是县域医共体实行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构建三级联动的县域医疗服务体系。例如，山西省在 18 个县启动以县乡一体化为核心的医共体建设，实现医共体内行政、人员、资金、业务、绩效、药械“六统一”；安徽省天长市、福建省尤溪县由医共体牵头医院统一人财物资源管理和业务管理。

三是组建专科联盟补齐薄弱学科短板，发挥辐射带动作用。譬如，天津市胸科医院与 126 家二、三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订医联体合作协议，组建胸痛专科联盟，建成覆盖全市 50% 区域的心脏疾病救治网络；另外，由北京儿童医院、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牵头的儿科专科联盟已经覆盖了全国 80% 以上的儿科医疗资源。

四是扩大远程医疗协作网覆盖范围，促进基层能力提升。如浙江舟山市整合市、县（区）、乡镇、社区（村）四级医疗资源，打造覆盖舟山群岛的远程医疗协作网，使居民就近享受大医院的优质医疗服务；北京协和医院通过远程医疗网络，帮扶西藏县级医疗机构。

深圳罗湖经验：打造“家门口的医院”

家住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 82 岁的陈伯，身患高血压、糖尿病、脑梗等多种疾病，以前他得靠家人背着上下楼去大医院看病。如今，他已与附近的东门社康中心签约家庭医生服务，不用再跑那么远了。记者 1 日在罗湖区东门社康中心看到，大厅内干净整洁，来看病的人不少。这家原本只是一个门诊部的社康中心，现以全科诊疗为主、专科诊疗为辅，还增加了医养融合、家庭医生、家庭病床服务。

在深圳，目前已有 588 家社康中心、2651 名家庭医生为近 300 万社区居民提供服务。“身体不适在社区首诊、大病进医院治疗、康复回社区解决”已成为老百姓新的就医习惯。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黄葭燕说，以罗湖为例，通过各种政策把医生引下去，二三级医院的专家在社康中心开设工作室，社区看病服务与医院相同，让老百姓有了信任感，从而将病患者分流到基层。

其他地区如果要学罗湖，学到哪个程度，要看本地的实际，但关键是要学罗湖改革的思路，积极为居民做预防保健、疾病筛查的“大健康”思路，这方面罗湖是做得很彻底的，居民的获得感是很强的。

——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黄葭燕

罗湖医院集团现在的办医方向符合我们的卫生发展方向，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对我们医院和医疗机构改革的要求，方向正确，并且现在已经取得初步的成效，进入了一个良性发展的阶段。我们可以学习具体的做法，比如体制上的改革——下沉到基层、集团化管理等等，但更重要的是应该学习改革的精神。坚信这一点，我们的改革就会有效果。

——国务院医改办主任、国家卫生计生委副主任王贺胜

国家卫计委相关负责人指出，我国医联体建设还处于初步阶段，工作推进力度还不够，有一些地方医联体处于“联而不通”的状态。

“各地要结合实际，在‘大医院舍得放、基层接得住、患者愿意去、政策要配套’四个关键环节上破难题、出实招，努力打造一批富有特色、群众认可的医联体典型，用榜样和先进的力量带动医联体建设落地生根、开枝散叶。”国家卫生计生委相关负责人说。

（来源：深圳卫计委）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4/aid/39407>

潘明忠：中国养老行业有效供给严重不足

中国的老龄产业的业态还很不成熟，一些政策相对来讲还是比较碎片化的不成体系，老龄产业还比较幼小，行业还有很多不成熟的地方，和日本、其他国家存在着巨大的差距。

"2017(第四届)全球租赁业竞争力论坛"于9月11日-13日在天津举行，论坛主题为"新监管与新机遇:租赁业进化论"，CFL30理事、光大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总裁潘明忠出席并演讲。

我国老龄化社会已经到来，未来的几年内我们国家的老龄人口将会呈现急速发展。但目前来看，中国的老龄产业的业态还很不成熟，一些政策相对来讲还是比较碎片化的不成体系，老龄产业还比较幼小，行业还有很多不成熟的地方，和日本、其他国家存在着巨大的差距。此外，这个行业中有效的供给严重不足。"医养结合有，但是没有有效的打通，我们还是两张皮，卫计委和民政系统这两张皮扯得很厉害，医养结合的问题。"潘明忠表示，我们国家最重要的养老服务是要靠护理，但是护理人才的短缺是相当可怕的，我们对护理也没有分级，也没有准入，培训还是散见于一些职业大学、院系，原来是从培训护士开始，现在护理专业的人愿意进入大医院而不愿意伺候老年人，这有意识和观念的问题，有效供给严重不足，适老化的建筑、产品、环境都很多不足。"如果我们不正视这个问题，不积极加大对老年人的有效供给，恐怕这是我们国家第一项社会问题。"一个独生子女面对两代老人，一对夫妇要养活八个老人，这是什么样的景象?你怎么养?如果这八个人老龄的时候轮流生病怎么办?这是很自然的，一定会生病的，而这个人一定会失能、失智的，离开世界之前都是这么离开的，在座的任何一个人都是这样，所以这样一个事情，有效供给严重不足。针对现存的养老领域的投资，商业模式非常不清晰，盈利点也不清楚，存在争议。对于这样的养老产业是政府的还是市场的?还是需要政府和市场相结合?既要有市场的一些部分，也要有市场的部分？

未来养老投资有以下几种模式

一是轻资产模式。这个轻资产模式是我们在服务于很多养老服务的运营公司，做养老确实需要情怀，不是亲人胜似亲人，这样才能做得好，老人才能愿意在你这里呆。

一个养老机构做养老院，现在它应该是两种产品，一种产品是活力性老人(能自理)，一种就是护理型老人(不能自理)，这两种产品床位的价格是不一样的，拿北京来说，这两种产品在不同的区位占的比

重也不一样。在城里、在社区旁边就应该是护理型的床位占绝大多数，到了城乡接合部五环、六环建养老机构一定是自理型的床位占绝大多数。

二是重资产模式。这无非是一个养老机构，包括它的地、房、老年设备、无形资产。

三是社区居家养老模式。

（来源：新浪财经）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4/aid/39401>

热点新闻

这个医联体不一般：社区“拍片”专家远程诊断出报告

社区医院即时上传患者放射影像，朝阳医院专家远程出具诊断报告，分级诊疗紧密度“升级”

今年 4 月 8 日，北京公立医院迎来集体变革，医药分开综合改革启动。之前，北京优质医疗资源丰富，但仍面临专家资源被常见病、多发病挤占，不同级别医院“定位”不清，大医院甚至沦为“药房”的问题。如何落实分级诊疗，让不同程度的疾病各归其所，大医院回归本位，是此次医改的目的之一。北京医改前后经过 5 年的谨慎试水。其中，朝阳医院作为 5 家参与试点的医院之一，在分级诊疗、绩效考核、药事服务等多方面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尝试。随着新举措的落实，医联体成效显著，医院“压床”现象缓解，平均住院日从 10 天降到 8 天；门诊处方不合格率下降到 0.01% 以下。今年 8 月底，随着医院远程影像诊断中心成立，经过半个月的运行，朝阳医院医联体中 7 家社区医院的所有放射影像，均能上传给朝阳医院专家进行诊断并出具报告。时隔 4 年多，这是朝阳医院在建立紧密型医联体上的又一尝试。

每天为社区拍片诊断百余例

昨日下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宣布，医院远程影像诊断中心自 8 月 28 日成立以来，运行平稳，已开始为朝阳 7 个社区服务中心出具放射诊断报告，放射影像上传顺畅，诊断报告完成及时。影像检查作为重要的检查手段，在许多疾病确诊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放射影像检查结果正确与否，直接影响临床医师对于疾病的确诊，而投照技术和阅片质量是影响放射影像检查结果的两个重要因素。朝阳医院社区医疗办公室主任胡云岭介绍，朝阳医院医联体内的 7 家社区医院中，有 2 家医院曾通过返聘退休老专家等方式，提供影像检查阅片诊断服务，但朝阳医院对其考核发现，效果并不理想。

远程影像诊断中心成立后，患者可就近在社区服务中心“拍片”，朝阳医院放射医师会通过互联网，远程阅片并及时完成放射诊断报告。也就是说，患者的每张放射影像诊断报告都会由朝阳医院放射医师书写。而挂号及检查费用，也均按社区医院的标准正常收取，无需另行付费。“目前，朝阳医院每天为社区医院出具放射诊断报告 120-150 例”，朝阳医院副院长童朝晖介绍，医联体内在线阅片、诊断、疑难影像会诊这种模式，节约了患者的交通和时间成本，同时也能保证放射诊断水平的同质化，推进社区医疗质量提高。作为市卫计委授予的北京市影像（放射诊断）远程会诊中心，未来，朝阳医院将进一步扩大远程医学影像中心的辐射范围，联通包括怀柔医院，对口帮扶医院在内的多家医院影像，惠及更远地区的患者。

医联体 4 年多下转住院患者超万人

没有医联体的搭建，远程影像诊断缺乏基石，早在北京医改试点之初，朝阳医院已试图通过联合基层医院实现“双赢”。作为东部进京患者遇到的第一家大型三甲医院，朝阳医院体量大，年门诊量超400万。朝阳医院理事长封国生记得，由于“药价洼地”的出现，医改之初，来医院就医的医保病人增加，其中，五成左右为常见病、多发病，二到三成患者为开药而来。此外，患者长期“压床”、平均住院日居高不下，这些问题与大医院回归解决疑难重症的本位、提高医疗质量与效率背道而驰。可疏不可堵。2012年11月7日，朝阳医院联合周边10家不同层级的医院，成立医疗联盟。除了将专家下沉到社区看病外，还对基层医院的能力进行强化，结合各医院自身优势，朝阳医院与其进行重点科室的专科对接：八里庄的骨科，高碑店的高压氧科，六里屯的呼吸科、心内科、血液科等，都迅速成长起来。同时，朝阳医院“压床”和基层医院“空床”的难题得到缓解。朝阳医院拥有床位1400张，联盟内其他医院则有床位1700张，“相当于新建了一个朝阳医院。”胡云岭介绍，不少病人在朝阳医院首诊稳定后，可转诊到床位充裕的社区继续治疗，外地患者处于疗程间隙，也不需要来回奔波，可在社区进行康复。4年多来，实现下转住院患者10016人，上转住院患者1039人，数量逐年增多。常见病多发病也得到分流，此前医院门诊量每年增加7%至8%，2015年和2016年，增幅控制在1%到2%之间。而在医联体和医院绩效考核的双重因素下，平均住院日也从10天降到8天。

改革亮点：绩效考核医改核心指标设置专项奖励

朝阳医院党委副书记梁金凤介绍，2012年医改试点后，医院同时将改革的核心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增设相关专项奖励，以体现医务人员的技术劳务价值。如手术专项奖励采用手术分级与手术量相结合的双重考核，拉开各档手术奖励差距，鼓励科室多开展特大、大手术，提高救治疑难危重症患者的能力。今年3月4日，朝阳医院呼吸科重症监护室（RICU）的孙兵在朋友圈晒出一张照片，照片中，他手拿4张巨大的支票模型，总计12万元。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一直是朝阳医院的传统优势学科。2016年，RICU共收治呼吸危重症患者318人，其中，使用先进的人工肺技术救治了20名呼吸功能极度衰竭的患者，因此，他们的团队获得医院的重大抢救奖及技术创新奖。在这样的奖励力度下，医院特大大手术、大手术占比逐年攀升，去年共完成肝移植手术60台，创历史新高。封国生介绍，新的考核体系以公益性为中心，引入新的考核理念和目标，意在提升医院医疗效率、医疗质量，并进行良好的成本控制，让大医院回归本位。

医事服务费从“卖药”到“真金白银”

“过去挣100块钱，50块钱靠卖药，药品成本就占一半，还有20块钱是耗材，纯收入很少。”而随着医事服务费出现，医务人员劳务价值增加，净收入提高，因此，封国生将医事服务费形容为“真金白银”。医事服务费的设立，让医生问诊的“身价”翻了几十倍。“过去挂号一两块钱，现在一百块，对医生是一种激励。”患者就医习惯也发生改变。朝阳医院副院长童朝晖是呼吸科主任医师。以往他接诊的病人中，三四成是专门来开药的老患者，还有患者普通感冒也“不吝”挂专家号。试点之后，医事服务费提高，病情稳定、有医保的老患者就此分流，腾出的空间，留给了疑难危重症患者。封国生认为，医改不单是改管理，同时也改供给侧，对患者就医形成引导，将大医院的专家资源腾给更多需要的患者。

药事服务合理用药年省一两亿元

医改取消药品加成后，药品从收益变成成本。“有人担心过去的药剂人员是不是没事干了，成为负担了，朝阳医院觉得这正好是转变药师职能的契机。”封国生说。在医改试点前期，超过全院药占比半数的门诊处方成为被“动刀”对象。从2012年9月1日到10日，门诊处方每日都被审核、分析、点评、反馈，10天中，不合格率大幅下降。之后，相继攻克门诊重点科室、住院处方中“问题药品”的不合理处方，并在2014年让电脑承担部分审方工作。今年3月，朝阳医院上线“电子眼”，实现医院处方前置审核——医生开出处方后，只有通过电子眼或审方药师审核，才能给患者。现在，朝阳医院门诊处方不合格率，已从2011年的7.82%降至0.01%以下。医改前，医院的门诊次均药费为

277.4 元、住院例均药费为 5666 元，2016 年，两项费用分别降至 220.33 元与 3602.26 元。朝阳医院总药剂师、药事部主任刘丽宏算了一笔账，与 2012 年相比，2013 年到 2016 年，每年医院都能节约一两亿的药费。

（来源：新京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57/aid/39396>

政策法规

关于印发《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京民福发（2017）302 号

各区民政局、发展改革委、公安分局、财政局、人力社保局、规划国土委、环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委、卫生计生委：

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工作要求和第 14 次中央财经领导小组会议关于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的重要讲话精神，依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4 号）和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公办养老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京政办发〔2015〕8 号）要求，现将《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基层公办养老机构的建设和发展，着力改善基层公办养老机构的硬件设施、服务环境和管理水平，着力提高基层公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和利用效能，使其更好承担特殊困难老年人集中养老服务、支撑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辐射周边服务功能、提高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条件、提升养老服务行业整体质量，切实发挥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在本市四级养老服务体系中的基础性、保障性、支撑性、辐射性的功能和作用，助推全市养老服务业加快发展。

各区在执行中遇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请及时报市民政局。

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

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

基层公办养老机构是本市养老服务体系 and 特困人员供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履行基本养老服务保障和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的重要职能。为完善存量机构手续、提高使用效率、补齐服务短板，进一步推进本市四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更好满足市民基本养老服务需求，现对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安排如下：

一、资助原则

（一）规范存量，协同推进。结合全市养老设施专项规划，本着“巩固、充实、完善、提高”的原则，正确处理历史与现实、保障与发展的关系，充分考虑规划、土地、建设、消防、环保等要求，

规范提升存量资源使用效能。

(二) 控制增量, 合理布局。严格依据区域民政设施规划、养老设施专项规划、养老设施建设标准、辖区老年人口数量、基本保障对象规模、区域医疗资源分布等情况, 认真研究床位数量、结构和建设规模, 不盲目求新、求大。

(三) 因地制宜, 把握节奏。区分不同地区不同情况, 突出重点、强化特色、分类推进; 结合实际、量力而行, 总体统筹、注重长远、逐步实施; 逐个研究建设重点和完善方向, 明确建设方案, 成熟一批、扶持一批, 不搞一刀切, 不打突击战。

(四) 政府主导, 社会参与。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以需定建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区分新建、改扩建和装修改造、设施购置等多种类型, 分类资助。强化政府保基本以及在制度、规划、标准和监管等方面的职责; 鼓励引导发动社会力量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模式)、投资建设、联合经营、参股、租赁等多种形式积极参与建设。

二、资助条件

(一) 在市民政局备案登记或规划建设的, 以街道 (地区) 办事处、乡镇政府 (含乡镇农工商公司) 为产权人或为主体管辖的养老机构。

(二) 2014-2016 年度由市财政资金扶持建设为养老照料中心功能的, 或近年享受过福利彩票公益金建设扶持的公办养老机构, 自享受之日起三年内不再给予市级财政性资金支持。

(三) 收住对象中基本养老服务保障对象一般不低于总床位的 20%; 其他床位应接收本市失能或高龄的社会老年人; 现有或经资助建设后的养老床位, 80% 以上应具有护养功能。

(四) 现有采取租赁其他设施改造成养老机构的, 需通过置换或购置等方式, 将产权变更为街道或乡镇政府; 现有不符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第 48 号) 和《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若干问题的通知》(京民福发〔2013〕398 号) 规定条件的, 需补办齐全相关手续。

(五) 对于无房产证、土地证、消防手续的存量基层公办养老机构, 在明确履行本辖区公办养老机构职能的前提下, 由各区政府协调解决完善审批前置手续; 对于使用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的新建、改扩建项目, 要具备立项或资金安排的前置条件; 内部装修改造项目需取得住房城乡建设、公安消防等相关部门同意。

三、资助标准

本着基本养老服务属地保障、各区主体、全市统筹的原则, 新建、改扩建项目所需资金由市发展改革委根据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规定给予支持。内部装修改造项目由各区财政多渠道筹集资金给予保障。设备购置项目在各区财政筹措的基础上, 市财政给予补助支持。

(一) 新建、改扩建项目。按单床建设成本不高于 20 万元 (不包含土地费用) 标准, 按比例给予差异化资金支持, 东城、西城支持比例为 100%, 朝阳、海淀为 30%, 丰台、石景山为 50%, 城市发展新区为 70%, 生态涵养发展区为 90%。

(二) 内部装修改造项目。在严格履行区级相关评审、政府采购等规定程序的基础上组织实施, 由各区多渠道筹集资金给予保障。

(三) 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在市民政局指导各区落实基本设备设施购置方案并审定实施后, 市财政局按单床购置成本不高于 8 万元标准, 按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支持比例针对各区分类给予差异化资金补助。

四、资助程序

(一) 编制整体实施方案。市民政局会同各区民政局统筹编制整体实施方案, 经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初审后, 报市政府审定。

(二) 确定年度建设任务。按照整体实施方案的安排, 市民政局会同各区民政局结合项目进度, 确定年度建设任务, 经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会签后发各区政

府。

（三）推进资助项目建设。对新建、改扩建项目，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办理各项前期手续，市区两级政府投资及时到位。对内部装修改造项目，由各区财政多渠道筹集资金进行保障，符合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条件的可以按程序和规定纳入年度申请资助项目，经评审后纳入福彩公益金建设项目库。对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每年9月15日前，各区民政局会同区财政局将审定后的《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购置资助申请表》（附件1）和项目基本情况等资料一并报市民政局，申请下一年度市级专项转移支付支持。每年9月底前，市民政局牵头组织审核各区申报预算并编制下一年度给予各区支持的项目预算方案，商市财政局落实纳入下一年度市级养老服务事业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由市民政局牵头成立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协调项目建设工作。市民政局主要领导为小组组长兼召集人，成员由民政、发展改革、财政、人力社保、规划国土、环保、住房城乡建设、卫生计生、公安消防等部门的主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民政局，办公室主任由社会福利管理处处长兼任。

（二）完善手续。尚未取得设立许可的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要按照民政部《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第48号）所明确的要求实施审批和许可；现有无房产证和土地证的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实施内部装修改造的项目，由各级政府牵头，按照规定协调完善手续。

（三）科学统筹。各区民政局要科学统筹，积极报请区政府统筹推进改革，尤其要做好现有基层公办养老机构的升级改造，完善内部设施设备和服务功能搭配，为全面推进公办民营改革奠定基础。各区要结合实际，将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工作纳入本区“十三五”规划和养老设施专项规划的年度任务，成熟先行与后续跟进相衔接，分批实施与全面推进相结合，争取在“十三五”期间完成全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改造工作。

（四）专款专用。任何单位、部门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占、挪用、截留资助经费，资助金必须全额用于申报的建设项目，使资助经费的使用效率得以充分发挥。资助金纳入养老机构国有固定资产管理，经批准转变服务性质或转制改革为非国有性质的受助养老机构，按照国有固定资产相关规定清算后，退还市级资助金。未经批准，擅自转变服务性质或转制改革为非国有性质的养老机构，按相关规定查处。各区要加大资助经费跟踪审查力度。资助金在全额拨付使用1年后，要督促受资助养老机构及时提交《北京市××区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资助金使用情况报告》（附件2）。并以此为依据进行跟踪审查，形成审查报告上报市民政局。

（五）政策衔接。本办法实施后，《北京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调整街道（乡镇）敬老院建设资助工作的通知》（京民福发〔2011〕170号）和《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加快养老服务机构发展的意见》（京民福发〔2008〕543号）停止执行。

附件：1.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购置资助申请表

2.北京市xx区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资助金使用情况报告（格式文本）

关于印发《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附件1

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设备设施 购置资助申请表			
机构名称（盖章）			
地址			
机构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机构类型	☐ 公办公营机构 ☐ 公建（办）民营机构		
机构现有床位（数）		现有老人（名）	
设备购置目录 （可另附页）	名称	数量	单价
购置理由			
购置总额 （万元）		街道（乡镇）财政投入金 额（万元）	
区补助金额（万元）		申请市级资助金额（万 元）	
预计购置时间			
街道（乡镇） 意 见	该项目经审查，符合资助条件，并承诺遵守资助要求使用资助金。 年 月 日 （盖章）		
区民政局 意 见	该项目经审查，符合资助条件，并能按规定配备相应资金。 年 月 日 （盖章）		
市民政局 意 见			

本表一式六份，机构、街道（乡镇），区、市民政、财政部门各持一份

附件 2

北京市××区基层公办养老机构资助金使用情况报告

（格式文本）

一、申请资助的基层公办养老机构的基本情况

主要是本年度申请资助机构的规划、国土、房产、建筑、消防、环保、医疗卫生、医保关系及设备设施等硬件情况；收住老年人分类保障（特别是政府供养保障对象和困境家庭服务对象收住情

况）、工作人员配备及数量、服务保障等情况；基本运营和辐射服务社区、居家养老等情况；其他应该说明的情况。

二、资助金募集及使用管理情况

主要是申请市发展改革委固定资产投资、市财政资助资金、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区或街道（乡镇）级配套资金（如有，需说明来源和性质）等情况；吸引社会力量投资情况；整体资金使用情况；资金管理情况；资金申请、使用及监管模式创新等情况。

三、下一步推进工作的思路及建议

四、附件（非必填项）

1.年度内本区申请市级资助金使用管理方面较好的典型案例。主要是案例基本情况、主要特点或做法、主要成效、案例点评，可以配备 3 张以上的照片。

2.相关统计数据和表格。

北京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7 年 8 月 22 日印发

（来源：社会福利管理处）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61/aid/39394>

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

京民福发〔2017〕301 号

各区民政局、老龄办，市社会福利事务管理中心：

根据民政部关于加强养老院建设、全面提高养老服务质量的工作部署，为落实《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第 48 号）、《养老机构服务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 49 号）和《北京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等法规规定，以及市老龄委《关于加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的指导意见》（京老发〔2016〕8 号）的精神，确保我市养老服务设施依法依规设置、安全规范、有效发挥作用，不断提高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系统使用效率，推动监管方式科学化、高效化、智能化发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进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与规范化管理

本着“先易后难”的原则，按照“化繁为简”的思路推动养老服务设施设立许可与规范化管理工作。对法规规章有明确规定的，理顺内部工作程序，分清责任，探索试行；对无明确规定的，充分考虑不同地区、不同设施建设和运营的差异化，实事求是，有序推进，强化对各类设施的分类管理、分层管控、分批规范。

（一）对存量养老机构积极推进设立许可。经过前一段时间集中进行设立许可资质审查后，各区仍有部分存量养老机构未达到设立许可条件，相关区民政局要结合实际，根据市民政局《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养老机构资质审查和颁发许可证工作的通知》（京民福发〔2013〕397 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协调沟通，争取所在区政府及区相关部门的支持，补充完善相关材料，统筹资源解决设立许可难点和瓶颈问题。对正在运营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对不符合要求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限期整顿，结合全国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大检查时间要求，在 2017 年 10 月底前使其具备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条件。对经过限期整顿后仍缺失设立许可所需要件、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具备设立许可条件的，统一发放限期整顿通知书，对其中性质严重的要责令停办并由区民政局牵头妥善安置收住的老年人。

（二）对全托型服务设施分类推动规范管理。对各区光荣院、给予过财政资金资助的 10 张床位

(含)以上的社会办全托型托老所及本区域未经许可开展全托式服务的10张(含)床位以上的养老服务设施统筹进行分类规范管理。

1.光荣院。对现由优抚部门管理的区光荣院,各区民政局应加强统筹管理,组织进行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资质审查,对通过资质审查的,颁发统一编号的《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证》。

2.托老所。针对辖区内正在运营并享受过政府补贴且已取得法人资质的全托型托老所,依照现有养老机构(含养老照料中心)、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体系进行转型改造。原则上,面积在1000 m²以上的,指导其改造升级为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面积在100 m²-1000 m²的,指导其转型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面积在100 m²以下的,指导其以合作方式成为养老照料中心或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的外设功能区。

针对辖区内未享受过财政补贴且已经开展了全托式服务的设施,要指导其取得相应法人资质,对符合相关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要求的,按程序予以规范整顿,纳入统一监督管理范围。

对达不到上述要求或拒绝接受民政部门指导建议的,各区民政局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于2017年10月底前统一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并在其经营处的明显位置进行公示,整改不到位到期予以关停,并妥善分流安置老年人。

二、加强服务信息录入和管理

将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的应用作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的重要内容,凡养老服务设施在取得设立许可或申请政府资助时,必须在各区民政局指导下完成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安装,并确保相关基本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录入。

(一)加强动态更新管理。做好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信息数据的动态管理,特别是在服务对象、服务人员、设施设备、运营管理、开展辐射或延伸性服务等基础性信息发生变动时,必须实时进行填报修正,确保信息数据最新、有效。今后养老机构、养老服务驿站的运营补贴、辐射或延伸服务补贴等市级政策性资金补助,直接调用管理平台数据为依据进行拨付。各区应加强信息系统数据的日常核查,原则上每年2月底前核报上一年度下半年服务数据;每年7月底前核报当年上半年服务数据。市民政局将引入审计机制,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填报数据的准确率、及时率和各区民政局的审核情况按比例进行抽查。

(二)强化全程质量监管。将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服务质量星级评定与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应用挂钩,凡是未按要求运行综合管理平台或者填报数据存在弄虚作假、不报慢报、不及时不准确不全面的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一律不得参加各类涉老服务质量评定和奖励评选,已经评定为星级机构的予以撤销。

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录入的数据作为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资助和运营管理的主要依据,直接与建设资助、运营补贴、困境家庭服务对象入住补贴、辐射居家服务补贴,以及享受水、电、气、暖价格优惠和税费减免等政策挂钩。在日常的过程管理中,凡是发现未通过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准确录入相关信息,或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等情况的,视情停止该养老服务设施享受相关政策6个月。导致优惠政策不能及时享受的,由养老服务设施运营主体自行承担责任。其中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的,各区民政局要依法追回相关财政补助资金,并将养老服务设施及其法定代表人列入本市养老服务行业黑名单。

(三)专人负责整合衔接数据。各区民政局、市社会福利事务管理中心是所辖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的主体责任单位,具体负责管辖范围内的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录入数据的审查工作。要指定责任部门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管理工作,及时联系市民政局技术支持公司为所属养老服务设施免费安装信息管理平台系统及相关前端辅助性信息录入系统。要指导所属养老服务设施加强信息系统的规范化应用管理,对新设立、变更、注销、备案的养老服务设施实施动态管理。各区民政局、各类养老服务设施投资或运营主体自行研发的各类信息管理系统,必须与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建立管理数据互传对接和相关信息链接,确保全市养老服务管理数据完整准确。

三、相关工作安排

(一) 总体布置。各区民政局、市社会福利事务管理中心要提高认识、加强统筹、积极推动、抓好落实,制定本辖区养老服务设施整顿工作方案,按时限要求加强所属养老服务设施的规范化管理,严格把关设立许可、设置批准或备案报备等环节,跟进加强监督管理工作。各区民政局要明确专人全程负责此项工作开展,特别是对全托型托老所的规范化管理工作,各区民政局主要领导要亲自参与周密布置,严格手续,加强研究,扎实推进,确保按时保质完成。

(二) 摸底评估。结合正在开展的全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大检查大整治活动,对本辖区内所有养老服务设施的房屋来源、使用面积、法人资质、消防安全、床位数量、账务管理、员工队伍、运营状况等基本信息建立工作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要依据相关建设与管理服务标准,针对每个设施的基本信息和实际情况进行评估,逐一确定规范化管理工作方案,积极稳妥推进工作。

(三) 总体时限。各区民政局、市社会福利事务管理中心应于 2017 年 10 月底以前完成辖区养老服务设施设置的规范化管理工作,对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的服务设施要跟踪做好后续工作。要特别注意加强对所属养老服务设施录入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数据的审核把关工作。2017 年 11 月 15 日前,各区民政局、市社会福利事务管理中心要向市民政局报送整体工作落实情况总结。市民政局将适时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规范化管理工作推进情况和市局督导检查结果将纳入每年度各区民政工作绩效考评、老龄工作任务考核。各区在工作落实中的有关情况和问题,请及时报市民政局。

(四) 政策衔接。各区要根据相关要求,做好规范化管理工作推进中的政策衔接,特别是财政补贴保障的接续工作。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转为养老照料中心的原全托型服务设施享受相关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转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的享受相关建设补贴和相关奖补政策;不符合转型升级条件或拒绝转型的,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不再给予相应补贴。

(五) 工作要求。在推进规范化管理工作中,要依法依规办事,注意工作方式方法。对达不到资质审查和设立许可、备案公示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在限期整改内容和整改期限上不强求一刀切,各区可根据不同服务设施的实际情况区分处理,在总体时限内抓紧推进相关工作。做好相关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争取社会各方特别是经营者和服务对象的理解和支持。经清查整顿后责令停业的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各区民政局要制定好工作预案,积极稳妥处理,做好老年人的转移安置工作,确保整体工作平稳推进和社会稳定。

(六) 技术支持。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在推广使用中存在的技术问题,可直接拨打市民政局技术支持(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10-57702509-3666。

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8 月 21 日

(联系人:唐光辉,王梅;联系电话:65395744,65395741)

北京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7 年 8 月 22 日印发
(来源:社会福利管理处)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62/aid/39393>

《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政策解读

政策背景

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工作要求和第 14 次中央财经领导小组会议关于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的重要讲话精神,依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4 号)和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公办养老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京政办发〔2015〕8 号)要求,作为我市公办养老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的配套文件,经与相关部门多次协调,形成了《北京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资助工作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文件的出台,将推动完善存量机构手续、提高使用效率、补齐服务短板,推进四级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满足市民基本养老服务需求。

资助原则

规范存量，协同推进。结合全市养老设施专项规划，本着“巩固、充实、完善、提高”的原则，规范存量资源使用。控制增量，合理布局。严格依据区域民政设施规划、养老设施专项规划等要求，认真研究床位数量、结构和建设规模，不盲目求新、求大。因地制宜，把握节奏。区分不同地区不同情况，突出重点、强化特色、分类推进，要求总体统筹、注重长远、逐步实施，不搞一刀切，不打突击战。政府主导，发动社会。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以需定建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区分新建、改扩建和装修改造、设施购置等多种类型，分类资助。鼓励引导发动社会力量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 模式）、投资建设、联合经营、参股、租赁等多种形式积极参与建设。

资助条件

在市民政局备案登记或规划建设的，以街道（地区）办事处、乡镇政府（含乡镇农工商公司）为产权人或为主体管辖的养老机构，享受过福彩公益金支持的机构自享受之日起三年内不再给予市级财政性资金支持，对于无房产证、土地证、消防手续的存量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在明确履行本辖区公办养老机构职能的前提下，由各级政府协调解决完善审批前置手续；对于使用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的新建、改扩建项目，要具备立项或资金安排的前置条件；内部装修改造项目需取得住房城乡建设、公安消防等相关部门同意。

资助标准

分市发展改革委使用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支持、各区财政筹集资金保障、市财政给予市级补助支持三个层面。对新建、改扩建项目，市发改委按单床建设成本不高于 20 万元（不包含土地费用）标准，按比例给予差异化资金支持，东城、西城支持比例为 100%，朝阳、海淀为 30%，丰台、石景山为 50%，城市发展新区为 70%，生态涵养发展区为 90%。对内部装修改造项目，由各区多渠道筹集资金给予保障，符合条件的可以申请福彩公益金支持。对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市财政局按单床配置成本不高于 8 万元标准，按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支持比例给予不同功能区分差异化资金补助。

资助程序

编制整体实施方案。市民政局会同各区民政局统筹编制整体实施方案，经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初审后，报市政府审定。确定年度建设任务。按照整体实施方案的安排，市民政局会同各区民政局结合项目进度，确定年度建设任务，经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会签后发各区政府。推进资助项目建设。新建、改扩建项目，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办理各项前期手续，市区两级政府投资及时到位。内部装修改造项目，由各区财政多渠道筹集资金进行保障，符合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条件的可以按程序和规定纳入年度申请资助项目，经评审后纳入福彩公益金建设项目库。

工作要求

成立全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协调项目建设工作。尚未取得设立许可的机构要按照民政部《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第 48 号）所明确的要求实施审批和许可；现有无房产证和土地证的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实施内部装修改造的项目，由各区政府牵头，按照规定协调完善手续。各区民政局要科学统筹，积极推进改革，做好现有基层公办养老机构的升级改造，完善内部设施设备和服务功能搭配。各区将基层公办养老机构建设工作纳入区级“十三五”规划和养老设施专项规划的年度工作任务，在“十三五”期间完成全市基层公办养老机构改造工作。

（来源：社会福利管理处）

《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政策解读

一、文件出台的背景

为贯彻民政部加强养老院建设、全面提高养老服务质量的工作部署，深入落实《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第 48 号令）、《养老机构服务管理办法》（民政部第 49 号令）、《社会福利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民政部第 19 号令）和市老龄委《关于加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的指导意见》（京老发〔2016〕8 号）等文件精神，根据 2017 年市民政局工作重点，为确保我市养老服务设施依法依规设置、安全规范、有效发挥作用，不断提高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使用管理，推动监管方式科学化、高效化、智能化发展，出台了《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二、文件的主要内容

（一）推进存量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根据市民政局《关于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养老机构资质审查和颁发许可证工作的通知》（京民福发〔2013〕397 号）要求，对正在运营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对不符合要求的养老服务设施进行限期整顿，结合全国养老机构质量大检查时间要求，力争经区政府协调，在 2017 年 10 月底前使其具备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条件。对经过限期整顿后仍缺失设立许可所需要件、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具备设立许可条件的，统一发放限期整顿通知书，对其性质严重的要责令停办并由区民政局牵头妥善安置收住的老年人。

（二）对全托型服务设施分类推动规范管理。对各区光荣院、给予过财政资金资助的 10 张床位（含）以上的社会办全托型托老所及本区域未经许可开展全托式服务的 10 张（含）床位以上的养老服务设施统筹进行分类规范管理。

一是对光荣院，由区民政局统筹组织进行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资质审查，对通过资质审查的，颁发统一编号的《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证》。

二是对托老所。正在运营并享受过政府补贴且已取得法人资质的全托型托老所，依照现有养老机构（含养老照料中心）、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体系进行转型改造。原则上，面积在 1000 m² 以上的，指导其改造升级为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面积在 100 m²-1000 m² 的，指导其转型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面积在 100 m² 以下的，指导其以合作方式成为养老照料中心或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的外设功能区。

针对未享受过财政补贴且已经开展了全托式服务的设施，指导其取得相应法人资质，对符合相关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要求的，按程序予以规范整顿，纳入统一监督管理范围。

对达不到上述要求或拒绝接受民政部门指导建议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底前统一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并在其经营处的明显位置进行公示，整改不到位到期予以关停，并妥善分流安置老年人。

（三）加强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的应用。凡养老服务设施在取得设立许可或申请政府资助时，必须由各区民政局联系市民政局技术支持公司免费安装信息管理平台系统及相关前端辅助性信息录入系统。各区民政局、各类养老服务设施投资或运营主体自行研发的各类信息管理系统，必须与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建立管理数据互传对接和相关信息链接。在服务对象、服务人员、设施设备、运营管理、开展辐射或延伸性服务等基础性信息发生变动时，必须实时进行填报修正。

一是强化信息动态更新。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全市养老机构、养老服务驿站的运营补贴、辐射或延伸服务补贴等市级政策性资金补助，直接调用管理平台数据为依据进行拨付。各区民政局负责加强信息系统数据的日常核查，原则上每年 2 月底前核报上一年度下半年服务数据；每年 7 月底前核报当年上半年服务数据。市民政局引入审计机制，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填报数据的准确率、及时率和各区民政局的审核情况按比例进行抽查。

二是强化数据应用。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服务质量星级评定与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应用挂钩，平台录入的数据直接与建设资助、运营补贴、困境家庭服务对象入住补贴、辐射居家服务补贴，以及享受水、电、气、暖价格优惠和税费减免等政策挂钩。

三是强化质量监管。凡是未按要求运行综合管理平台或者填报数据存在弄虚作假、不报慢报、不及时不准确不全面的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一律不得参加各类涉老服务质量评定和奖励评选，已经评定为星级机构的予以撤销。凡是发现未通过市社会福利综合管理平台准确录入相关信息，或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等情况的，视情停止该养老服务设施享受相关政策 6 个月。导致优惠政策不能及时享受的，由养老服务设施运营主体自行承担。其中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的，各区民政局要依法追回相关财政补助资金，并将养老服务设施及其法定代表人列入本市养老服务行业黑名单。

（来源：社会福利管理处）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461/aid/39395>

关于对本市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实施“以奖代补”扶持政策的通知

沪民规（2017）6 号

各区民政局、财政局：

为了扶持和促进本市非营利性养老机构（以下简称“养老机构”）健康规范发展，引导养老机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现就本市养老机构实施“以奖代补”扶持政策通知如下：

一、奖补目的

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文件精神，通过实施“以奖代补”扶持政策，支持养老机构加快发展，破解有关瓶颈问题，创新服务管理方式，提高为老年人服务质量和水平。

二、奖补原则

突出重点。重点针对当前困扰养老机构发展的医疗服务资源少、服务人员技能弱、运营管理水平低等突出问题，以奖补方式扶持发展。

体现导向。支持养老机构创新运作方式，开展医养结合，注重队伍建设，坚持质量为重，走规模经营、品牌发展的道路，提升机构养老整体水平。

三、奖补范围

纳入享受“以奖代补”扶持范围的养老机构，应根据《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上海市养老机构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市或区民政局设立许可、社会组织登记，拥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符合《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3 号）规定。

四、奖补条件

申请奖补资金的养老机构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一是取得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证、依法登记且执业满 6 个月；二是市、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部门年度验审合格；三是年度综合考评合格以上；四是当年无安全责任事故；五是当年无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负面新闻；六是管理人员无违法违规问题。

五、奖补项目与标准

（一）内设医疗机构奖

养老机构新设立的内设医疗机构（财政资金投入开设的内设医疗机构除外），经卫生计生部门批准后正常运营的，根据内设医疗机构的不同类型，分别给予一次性补贴。具体为：对于设置护理站、医务室/保健站、卫生所的，给予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补；对于设置护理院或者门诊部的，给予 50 万元的一次性奖补。

（二）招用持证人员奖

1.招用持证养老护理人员奖。养老机构员工制招用持有养老护理员初级、中级、高级等级证书的护理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分别按持证人数乘以本市上年度最低工资 20%、30%、50%的标准给予养老机构奖补。

2.招用专技人员奖。养老机构员工制招用医护、康复、社会工作等专技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按专技人员数乘以本市上年度最低工资 50%的标准给予养老机构奖补。

（三）品牌连锁经营奖

凡连锁经营机构数达 2 家以上（不含委托管理），且单个机构床位规模 50 张以上，经过综合评估，服务对象满意、服务质量良好的，对该品牌创始机构给予一次性奖补 15 万元。同时，每新增加一家机构，奖补 15 万元。

六、奖补经费的安排、发放和使用

（一）奖补资金来源。养老机构“以奖代补”扶持经费，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每年列入预算安排。

（二）奖补资金的核定、申请及发放。符合“以奖代补”扶持条件的养老机构向所在区的民政局提出申请，区民政局会同区财政局审核、汇总本区养老机构的奖励补贴额，分别于每年 2 月底前（申请上一年奖补资金）向市民政局提出申请，经市民政局审批同意后，直接拨付给养老机构。

（三）奖补资金使用。养老机构所获“以奖代补”扶持资金，应单独记账；其使用应符合有关规定，主要用于：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设施设备添置；养老护理员、专技人员的培训等支出；弥补机构水、电、燃气等公用事业支出以及与为老服务直接相关的设施设备添置、维修保养等支出。

七、“以奖代补”经费的监管

（一）机构承诺

养老机构在申请奖补时，要对资金的规范使用作出承诺，按管理权限与设立许可的民政部门签订《承诺书》，并提供符合奖补条件的相关材料。

（二）民政监管

对养老机构“以奖代补”扶持资金使用情况，市、区民政部门按管理权限每年应至少开展一次抽查，或者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对养老机构“以奖代补”扶持资金使用情况适时进行审计，抽查或审计面不少于 30%，被检查或审计养老机构由随机抽样产生。

（三）财政监管

市、区民政部门要及时将“以奖代补”资金申请、核定及发放情况提供给同级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财政监督检查有关规定，定期、不定期地开展“以奖代补”扶持政策监督检查。

（四）社会监督

养老机构“以奖代补”扶持资金发放情况，由市、区民政局按管理权限，每年在门户网站上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

养老机构在申领和执业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核实，将取消“以奖代补”扶持补贴，直至追回发放的奖励补贴。

各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资金保障，扶持养老机构的正常运营。要积极支持本区养老机构参加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并结合运营补贴，对评定为二级、三级的养老机构给予一次性奖补。

本通知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的“以奖代补”资金

申请按照本通知规定执行。

上海市民政局、上海市财政局

2017 年 9 月 1 日

(来源: 上海市民政局)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pid/458/id/462/aid/39454>

养老研究

日本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体系及启示

未来 30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率与日本当前人口老龄化率差不多,且我国人口老龄化呈加速进行、规模更大的特征。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我国应借鉴日本的相关经验和做法,提前谋划、积极应对。

日本为应对人口老龄化,以规划和法律、制度先行,及时根据形势变化,建立并不断完善养老、医疗、介护等社会保障制度,出台了老年人就业、育儿、老年住宅、支持企业参与养老事业等相关政策,形成较为完整的政策体系。在相关政策引导下,企业、社会主体积极参与养老事业,形成发展养老事业的合力。未来 30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率与日本当前人口老龄化率差不多,且我国人口老龄化呈加速进行、规模更大的特征。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我国应借鉴日本的相关经验和做法,提前谋划、积极应对。

日本应对人口老龄化所采取的政策措施

为应对人口老龄化带来的不利影响,日本出台了养老、医疗、老年人就业、育儿、老年房地产、支持企业参与养老事业等相关政策,形成较为完整的政策体系。与此同时,与时俱进,不断完善相关政策。

(一) 规划战略和法律先行

日本为应对人口老龄化,制定了相关规划战略,主要包括:1986 年日本颁布的《长寿社会对策大纲》、1989 年制定的黄金计划(老年人保健福祉推进十年战略)、1994 年制定的新黄金计划(新老年人保健福祉推进十年战略)、1995 年制定的《高龄社会对策大纲》,等等。不仅日本中央政府对养老事业发展有相关规划,每个地方政府也有相关的规划。

与此同时,制定相关法律,保障老年人权益。从 20 世纪 60 年代至今,日本已出台十余部关于养老护理服务的法律,包括 1963 年出台的《老人福祉法》、1982 年出台的《老人保健法》、2000 年出台的《护理保险法》,等等。与此同时,也出台了相关条例、法令。比如:日本对养老护理机构的设置、申办、营运和管理等建立了系统化和规范化评估体系。

(二) 建立较为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

日本为应对人口老龄化,建立了包括“养老保险、劳动保险、医疗保险、介护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为满足越来越多的老年人的护理需求,日本从 2000 年起开始实施介护保险制度,强制规定国民从 40 岁开始缴纳介护保险费,65 岁以上需要护理的老人、40 岁以上未满 65 岁因特定疾病而需要护理的居民,都可享受介护保险提供的照顾和护理。

日本为解决老年人的医疗问题,根据形势的变化,不断完善老年医疗制度。1973 年开始实施老年人免费医疗制度,但该项制度增加了政府负担。为减轻老年人的医疗负担,日本实施积极的医疗保障

制度，注重老年疾病的预防，1982 年实施《老人保健法》，年满 40 岁以上的国民都可免费享受疾病的预防诊断、检查等服务，70 岁以上的老年人则可享受免费医疗。为了降低财政支出压力，2008 年日本出台“高龄老年人医疗制度”，规定如果 75 岁以上老年人的年收入超过 370 万日元，需要个人承担 30% 的医疗费。为减轻日本医院床位紧张的压力，2014 年日本实施“诊疗报酬”制度，对紧急出诊业绩较多的医疗机构增加报酬，并大幅削减医院重症患者的床位，推动医疗体制向“偶尔住院、基本在家接受医疗服务”的方向转型。

（三）出台鼓励老年人就业的政策

日本为减轻因人口老龄化带来的社会负担，出台鼓励老年人就业的相关政策。1971 年日本颁布了《高龄者等雇佣安定法》，给企业强制性地提供“导入继续雇佣制度”“提高退休年龄”“废除退休限定”三选一的措施。为确保 60—70 岁以下愿意就业的老年人能够再就业，2013 年日本制定《继续雇佣制度》，规定企业有义务保证老年人就业、废除对招聘年龄的限制。为帮助老人寻找工作提供平台，日本在每一个城市都建立了“老年人才中心”，给老年人提供临时、短期就业机会。

（四）出台育儿相关支持政策

目前，日本人口老龄化和少子化并存。日本为鼓励生育，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出台育儿的财政支持政策。日本对怀孕、产前检查、分娩、托儿、养育、小孩求学等都实施财政补助，减轻家庭的经济负担。比如：2008 年日本实施孕妇“大优惠”计划，每年拨出至少 840 亿日元补助怀孕妇女免费体检；并在每个新生命出生前，就一次补助 34 万日元分娩费。国家负担孩子上保育园和幼儿园 50% 以上的费用，孩子父母只须负担 20% 左右的费用。

二是实施育儿休假政策。1991 年制定《育儿休业法》，规定女职工可获得产前六周、产后八周的休假，重返工作岗位可累计工龄。婴儿父亲也可休产假，雇主不得拒绝职员为养育婴儿的休假。

三是部分日本地方政府也出台财政政策鼓励生育、支持年轻人结婚等。海士町为吸引育儿家庭，对生育第一、二、三、四孩分别提供 10 万、20 万、50 万、100 万日元的补助。东京都港区在政府提供生育补贴的基础上，追加 18 万日元的补助。另外，很多地方对新婚生活提供支持，比如：茨城县常陆太田市向新婚夫妇提供每月 2 万日元（为期 3 年）的住房补贴。

（五）力推小规模多功能社区的养老服务模式

近年来，日本力推小规模多功能社区养老服务模式，老人在家养老，小规模多功能服务站提供面向所有老年群体的日常护理、上门服务等各种服务。这种模式既有助于老年人维系原来的社会交往圈子，又有助于发挥社区提供所有服务的功能。为应对老年人的医疗需求问题，一方面，日本积极鼓励医疗机构办理介护机构，参与介护；另一方面，鼓励养老院与周边医院合作。由于医院与养老院的执业许可不同，日本的养老院一般只设置长期护理、康复训练和简单急救等医疗服务，治疗疾病则需要与周边医院合作。

（六）建立老年公租房体系

日本大力发展老年公租房，实现老有所居。对于房地产企业建设的专供老年人使用的集合住宅，政府征用后，租给老年人居住并给予一定的房租补贴。地方住宅供给公社出资建设老年人住宅，专供 60 岁以上的老年家庭使用，并以押金方式提供使用权。另外，日本还建立了收费较低的公立养老院。

（七）积极鼓励、支持企业和社会主体参与老年事业

日本除了出台政策支持与老年人直接相关的医疗、养老、护理、住房等相关政策之外，还出台了鼓励企业、社会资本参与老年事业等相关政策。

一是积极鼓励企业举办养老机构，参与养老事业。日本为缓解公立养老院床位紧张的压力，鼓励企业建立私立或公益性养老院和护理机构，并实施土地、税收和政府金融机构给予的长期低息贷款等优惠政策。为规范企业办私立养老院和护理机构的运作，政府建立行政许可制度。除此之外，为鼓励企业建立补充年金计划，日本实施一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比如：企业可以在税前缴费、基金投资收入等环节免税等。

二是积极鼓励社会人员从事护理行业，并对护理行业实施对外开放政策。在日本，学护理专业有补助金。安倍政府提出了“护理人员零离职”目标，培育护理人员并确保其不离职。由于护理人员经常需要加夜班，工资水平较低，导致护理人员离职率高且较为紧缺。为缓解护理人员紧张的压力，日本对护理行业实施较为开放的政策，先后与菲律宾等签署协议，引进外籍护士。

三是鼓励大学设立护理人员培训专业和开展相关科研。日本一些大学设立了护理人员培训专业，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进行为期 3 年的学习。部分大学积极开展老年相关科研，应对人口老龄化。比如：日本顺天堂大学致力于老人护理和预防卧床不起的运动科学的相关研究，政府对此研究提供财政支持，鼓励开展研究。

对我国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借鉴与启示

未来 30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率与日本当前人口老龄化率差不多，且我国人口老龄化呈加速进行、规模更大的特征。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我国应借鉴日本的相关经验和做法，提前谋划，积极应对。

（一）加强对老年事业的规划和顶层设计，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

日本以规划战略和法律先行，应对人口老龄化。我国应借鉴日本经验，做好未来 30 年应对人口老龄化的规划和顶层设计，引导企业、社会主体、个人提前进入老年事业，加强能力建设。我国在规划老年事业时，应转变思路，既要做好应对策略，又要大力发展老年相关产业，不断吸引社会资源参与老年事业，形成养老事业发展与经济发展良性互动局面。

（二）综合施策应对人口老龄化，补齐养老房地产、金融等政策短板

应对人口老龄化，涉及养老、医疗、老年人照顾、再就业、住宅等诸多领域。日本应对人口老龄化，出台了较为完整的政策体系。我国应借鉴日本相关经验，综合施策、多管齐下，建立和完善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体系。目前，我国已出台了财政支出、税收、金融、社会保障等相关政策应对人口老龄化，但在养老房地产、金融以及鼓励社会主体、企业参与养老事业等领域相关政策还不够完善、力度还不够大，今后应补齐这方面政策的短板，吸引更多的企业、社会主体积极参与养老事业。

（三）实施更为积极的养老政策，及时完善相关政策体系

总的来看，日本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根据形势发展，及时完善相关政策体系。比如：为解决老年人医疗问题，出台老年人医疗免费制度，并针对免费医疗制度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改革，40 岁以上的国民免费享受疾病的预防诊断、检查等服务，实施“高龄老年人医疗制度”和推动“在家医疗”等政策。面对老年人照护问题，2000 年开始建立介护保险制度。我国在应对人口老龄化时，可借鉴日本相关经验，及时完善相关政策。今后重点应不断改革完善老年人的医疗制度，进一步放开生育政策并研究出台育儿的财政补贴政策，落实逐步延迟退休制度，在部分地方实施对 40 岁以上的居民健康检查和重大疾病预防诊断体检服务免费政策试点，研究制定适合我国国情的老年人照护制度。

（四）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社会主体、企业和个人在应对人口老龄化中的作用，形成发展养老事业的合力

应对人口老龄化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与参与。在养老事业领域，日本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社会主体、企业和个人作用。比如：日本强化了市町村级政府的服务功能，而都道府县则主要负责对区域的养老服务事业的规划和管理养老机构、统筹医疗资源的平衡发展。日本相关企业积极参与养老事业，在医疗器械、养老院建设运营等领域做了大量工作。我国应对人口老龄化，应借鉴日本相关经验，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社会主体、企业和个人在应对人口老龄化中的作用，形成合力。今后进一步明晰中央与地方、地方各级政府养老事业的职责划分，明确各级政府的责任；出台相关税收、金融等优惠政策，吸引社会主体、企业参与养老事业。加快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发展养老事业。

（来源：中国经济时报）

养老产业

养老产业发展存在四大瓶颈，有待进一步开发

随着社会老龄化加剧，养老产业成为当前少数几个确定无误的朝阳产业之一。但由于我国的养老产业才刚刚开始发展，尚无真正成熟的模式，也没有以养老产业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并且养老产业作为一个涉及极广的新兴市场，还有待进一步开发。

养老产业潜力巨大

我国老年人口规模庞大，预计到 2050 年，老年人口规模将达到 4.8 亿人。这意味着在 2040 年至 2050 年间，中国将进入超老龄社会。因此，结合养老产业下游以及我国老年人口潜在消费力来看，养老产业目前潜在规模或已接近 5 万亿。

不过，由于缺乏清晰的盈利模式以及市场布局，造就了养老产业初期的投入过高，从而产生的巨大成本让企业难以接受，从留下一个比较慢、比较贵、比较不赚钱的产业印象。

但实际上，只要打破现有瓶颈和规避存在问题，在宏大的市场规模面前，养老产业利润不容小视。以养老公寓的投资收益来看，据统计，普通住宅会所使用率为 30%，老年公寓会所的使用率达到 80%。据此推算，以居住人口为 1000 人，会所费用为 1000 元/人/年，可以看出，如果经营得当，养老公寓的盈利能力大大高于普通住宅。

养老产业发展瓶颈

现阶段来看，养老产业主要存在四大发展瓶颈。首先，在供需方面，近 10 年来，中国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已超过 2000 万，居家和社区养老产品供给不足，远远不能满足需要。

截止 2015 年末，全国各类提供住宿的社会服务机构 3.2 万个，其中养老服务机构 2.8 万个。社会服务床位 676.3 万张，其中养老床位 669.8 万张。我国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比例为 3.2%，对应的是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为 32 张。

其次，在政策方面，虽然政策支持力度很大，但落实不到位。近几年来，国家为了扶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或参与养老产业的发展，在土地供应、资金补助、税费减免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但由于一些地方未将国家政策具体化，缺少相应的配套实施机制，土地供应、规划建设、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在一些地方难以落实，未能充分发挥优惠政策对社会力量发展养老产业兴办养老机构的激励扶持作用。

再次，在观念方面，几千年的文化传统观念以及老年人对家庭亲情和环境的眷恋，使得绝大多数老年人趋向于居家养老。

最后，在配套设施方面，一方面是结构性矛盾突出，养老产业区域、城乡之间发展不平衡，特别是农村养老机构基础差、起步晚，面临问题更为突出。由于缺乏科学的规划布局，养老机构一床难求和床位闲置现象并存，导致大量老人无床位养老，而许多高端床位被空置。

另一方面，专业人才缺乏，服务标准化水平不高。老龄人口的增多对医疗卫生、休闲保健、托管托养、家政服务专业服务人员的需求大幅增长，潜在需求在 1000 万左右。但目前一些养老机构的专业护理、管理人才缺乏，从业人员素质和服务管理水平不高。全国从业人员不足百万，取得养老护理员

职业资格的仅有几万人，大部分养老机构缺乏医生、护士、营养师、康复师等专业人员，尚不能适应社会不同收入群体的不同养老需求。

（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22/aid/39391>

健康养老服务产业论坛在沈举行

9月9日，由全国老年医院联盟、中国老年医学学会老年医疗机构管理分会、中华医学会老年医学分会流行病学学组、《健康报》社联合主办，辽宁省金秋医院等承办的“中国老年医学学会老年医疗机构管理分会年会第七届全国老年医院联盟大会 2017 金秋老年医学及健康养老服务产业论坛”在沈阳隆重开幕。

200 余名来自全国多家医院及相关学科的老年医学专家同道、关注医养结合事业的企业代表、养老机构代表等参加了此次论坛。

期间，与会嘉宾就《我国医养结合的发展思考》、《老年友善医院建设》、《医养结合产业合作模式探索》及《基于农村养老现状调查中的规划模式分析》的大会特邀报告。

论坛以“中国特色医养结合模式及老年康复医学、老年护理在医养结合中的探索与实践”为主题，设置“医养结合”主论坛和“老年护理”、“老年康复”分论坛，融入“专家对话”特色环节，来自北京协和医院、北京老年医院、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北京大学、郑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自贡市精神卫生中心、广州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大连医科大学等国内各省市知名医院、高校的老年医学及养老服务业相关专家学者，围绕老年医疗机构的建设、老年医学的发展及老年康复治疗照护模式进行专业解读和分享交流，探讨医养结合模式下老年医学和健康养老产业发展及如何让“医养结合”真正落地。更有日本养老产业专家对日本“医养结合”服务的经验介绍。

据介绍，本次论坛融汇了老年医学及健康养老产业业界的最新、最权威观点和经验，为老年医学及健康养老产业领域提供了分享和交流思想的平台，对老年医学学科的发展和健康养老服务产业的前行都具有重要助推意义。

据了解，全国老年医院联盟成立于 2011 年 9 月，是由 77 家省级、市级或区县级老年医院院长自愿组合的专业性、非营利性和自律性的行业组织。致力于推动老年医院的建设，提升医院服务水平与能力，促进中国老年医疗事业更快发展，为促进行业交流，提升老年医疗服务与管理水平，营造健康发展的老年医学与老年产业氛围做出了大量贡献。第七届全国老年医院联盟大会在辽宁省沈阳市召开，是对辽宁省老年医学事业和辽宁省金秋医院(辽宁省老年病医院)的肯定。辽宁省金秋医院(辽宁省老年病医院)是“全国老年医院联盟”的联盟单位。作为辽宁省最大的老年病专业性综合三甲医院，医院充分发挥优质资源，积极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提高辽宁省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的诊疗、康复、护理等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在老年病预防、医疗、护理、康复、保健及老年病专科建设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积极开展、推进服务老年公益事业，为辽宁省老年医学事业的发展和健康老龄化社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今年 3 月，华润置地东北大区与辽宁省金秋医院正式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医养结合”领域深度合作，为东北三省的养老产业发展做出有益探索。

（来源：沈阳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22/aid/39451>

PPP 项目联合体中标成主流，社会保障养老成民企深耕地

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2017 年都是 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大量落地之年。

9 月 11 日，复星集团牵头民营联合体，与浙江省政府签约杭绍台铁路 PPP 项目。该高铁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409 亿元，项目资本金为 30%，其中民营联合体占资本金的 51%。最终，民营资本成为该高铁项目的控股方。这引发外界高度关注。从实践来看，由于轨道交通 PPP 项目投资规模较大，民营资本在该领域参与不多，成为控股方更是少见。据国内专注 PPP 行业大数据的科技公司明树数据最新发布的报告显示，2014 年至 2017 年 7 月底，全国签约落地的 PPP 项目投资额达到 5.98 万亿元，其中央企和地方国企牵头的项目投资额达 4.45 万亿元，占比接近 75%，为市场份额大头；民企牵头项目总投资规模 1.48 万亿元，占比约 25%。民营资本在社会保障、养老医疗、旅游、城镇综合开发、农业、体育等领域参与度较高，这些领域需要社会资本有较强的运营能力。在侧重资本投入的交通运输、市政工程等领域，国企的优势明显。

国企仍是主力

财政部 PPP 中心数据显示，截至今年 7 月底，全国入库的 PPP 项目数量约 1.36 万个，总投资额超过 16 万亿元。越来越多公共项目将采用 PPP 模式，民企在该领域的参与度也不断提高。财政部 PPP 中心通报最新进展，截至今年 6 月底，国家示范项目中落地项目数量为 495 个，其中 283 个为社会资本独家项目、212 个项目由联合体中标，累计有 785 家社会资本参与。其中，民营企业（含民营独资和民营控股）291 家，占比 37.1%，该比例相较去年同期提高 5.1 个百分点。不过，国家示范项目只是全部 PPP 项目的一小部分。截至 6 月末，落地的 495 个国家示范项目投资额总计约 1.24 万亿元。据明树数据根据各地政府采购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信息统计，这轮 PPP 热潮从 2014 年发端，截至今年 7 月底，全国 PPP 项目累计成交 3986 个，成交金额达到 5.98 万亿元。其中，中央企业和地方国有企业中标 PPP 项目合计总投资规模达 4.45 万亿，占已成交 PPP 项目总投资规模的 74.48%，个数占比达到 53.28%，从规模上看国有背景社会资本已经成为中国 PPP 市场上的绝对主力军。明树数据总经理肖光睿是发改委、财政部 PPP 专家库双库专家。这位前亚洲开发银行高级 PPP 官员对 21 世纪经济报道记者表示，如果涉及到联合体中标，依据联合体牵头方对社会资本进行分类。“如果由国企牵头则划归为国企中标项目，民企牵头则为民企中标项目。”联合体中标，俨然发展成为主流趋势，不同社会资本方合作程度加深。明树数据显示，以联合体形式中标落地的项目共有 3.1 万亿元，占据全部落地项目的半壁江山还多。细看联合体方面，国企间的联合仍是主力。国企牵头国企参与的项目投资额约 1.96 万亿，占比为 63%；国企牵头民企参与的项目投资额约 6888 亿元，占比 22%；民企牵头民企参与的项目投资额约 3006 亿元，占比 10%；民企牵头国企参与项目投资额约 1540 亿元，占比 5%。联合体中标项目越来越多，也一定程度上反映市场竞争度的加深。有建筑类央企 PPP 项目负责人对 21 世纪经济报道记者表示，PPP 模式推广几年来，能明显感觉到市场竞争的加剧。以他们公司为例，前几年对于市县项目少有问津，现在部分市县推出 PPP 项目，还会派团队积极对接。

民企擅长运营

财政部 PPP 中心数据显示，在国家示范项目中，民营、含民营及外资的联合体参与的行业领域达 15 个，按参与行业项目数从高到低分别是市政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养老、水利建设、交通运输、医疗、教育、城镇综合开发、能源等。不过从投资量来看，明树数据显示，民企在社会保障、养老、旅游、农业、城镇综合开发、能源、体育、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领域占有率较高，分别是 94%、89%、72%、65%、56%、55%、48%、42%。但上述细分领域落地项目规模相对较小。其中规模最大的城镇综合开发，投资总量接近 8000 亿元；而诸如养老、体育领域落地项目总量分别为 505 亿元、82 亿元。落地项目中，行业规模最大的为交通运输、市政工程，总投资规模分别为 1.86 万亿元、1.80 万亿元。这两个领域中，民企投资占比分别为 6%、21%。肖光睿表示，在旅游、能源、社会保障、养老以及医疗卫生等运营属性较强的行业领域中，民营企业体现了市场份额上的优势，一定程度上说明民

营企业更擅长于参与运营成分较高的项目。目前看，民营企业中标 PPP 项目投资规模相对较小。截至今年 7 月底，民营企业作为牵头人或单独中标的项目共有 1898 个，总规模为 14815.5 亿元，中标项目平均规模约为 8 亿元。而市场上全部中标落地的 PPP 项目平均规模为 15.54 亿元左右，差距较大。民营企业资信能力不及国企是个重要原因。8 月 8 日，上市公司成都路桥发布公告，宣布与宜宾市政府解除一高速公路 PPP 项目，原因在于融资困难。借助社会资本较好的运营能力，是当初推动 PPP 模式的初衷之一。7 月 31 日上午，财政部副部长史耀斌在进一步推进 PPP 规范发展工作座谈会上指出，PPP 项目要以运营为核心，发挥社会资本的优势，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效率。

但从实际情况看，当前参与 PPP 项目的多为施工企业，既不愿意承担运营风险，也不具备运营能力，主要通过施工获取利润。同时，一些地方政府也更看重“上项目”的短期目标。两方“一拍即合”，导致部分项目“重建设、轻运营”的倾向仍然严重。

（来源：21 世纪经济报道）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22/aid/39403>

本周日，快去老博会看养老新风尚

系列活动让您连连看、缤纷好礼让您拿不停、名医义诊让您乐开怀……

本周日，2017 第四届国际老龄产业博览会暨第二届东北亚国际健康节（以下简称老博会）即将盛大开幕。为期 3 天的老博会由华商晨报社、辽宁省老龄产业协会主办，辽宁盈丰传媒有限公司、辽宁易新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办。

吃喝玩乐送健康又实惠

今年的老博会让你逛展会、看演出、买老年产品、与名医面对面，还能看到智能养老服务产品，充分了解当今养老新风尚。老博会所在的沈阳勒思气膜足球馆，1.3 万平方米展会面积容纳了 200 余家企业参展，每家企业都拿出了最大的促销力度。展会引进国际国内千余种适老化产品，涉及老年人的饮食、穿着、居住、出行、医疗、娱乐、旅游、保健等各项生活所需。康诺饮品带来纯野生杏仁露和鲜甜糯玉米汁、厚地食品带来全麦鲜切面。此外，新型爬楼机、智能服务机器人等智能产品也将亮相老博会。20 家医院专家助阵本届老博会议诊，让您省去排队等就医流程。沈阳都市妇科医院将为到场读者免费进行空腹血糖等检测，可领取价值 628 元体检套餐。

文艺演出、相亲活动，展示老年人风采

葫芦丝合奏、古典舞、萨克斯合奏、太极拳表演……精彩的文艺演出由华商晨报幸福学院献上。相亲活动也将在老博会现场开辟专区，为老年人搭建交流、交友的平台。据辽宁省老龄产业协会会长王凤先介绍，这是一次展示老博会实力水平的盛会，立足沈阳，辐射辽宁省内及东北地区多个城市，旨在为老年客户提供智能、品质和较好的护理服务与养老经验，为养老产业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来源：华商晨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22/aid/39426>

智慧养老

谁帮老年人融入“互联网+”

自 9 月 1 日起，北京协和医院取消窗口挂号，今后，患者就医只能用协和 App、电话“114”、银行、院内自助机挂号。按照北京市此前发布的“挂号新政”，22 家市属三级医院已全部取消现场挂号，推行非急诊全面预约。北京其他大医院也将陆续加入全面预约挂号的队伍。

从搬着马扎、抱着被子通宵排队，到随时随地轻点手机屏幕一键搞定，挂号这个曾让不少人头疼的问题，借着互联网和信息化的东风，如今变得方便快捷起来。“互联网+”挂号方式被越来越多的人认可、使用。但也有不少人，尤其是老年患者，对取消窗口挂号这一传统方式颇有怨言。部分老年人要么不用智能手机，要么不会使用手机 App、微信或网络，还有一部分人因为身体的原因，如眼花看不清屏幕等，在新媒体挂号方式前犯了怵。对此，政策制定者以及医院提前做了准备，比如安排导医现场指导患者下载使用 App 或在自助挂号机旁提供帮助，还有一些医院保留了现场预约窗口，满足部分患者的特殊需求。这些举措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老年患者的焦虑和担忧。相信随着家庭医生服务、分级诊疗制度、老年人绿色通道等逐渐落地，抱怨“挂号新政”的声音会逐渐消失，老年人一样能获得到更加便捷的医疗服务。

其实，并非所有老年人都排斥“挂号新政”，许多老人愿意拥抱新技术、新事物，无奈记不住操作步骤、看不清手机屏幕、不知如何网上付费等，成为他们融入“互联网+”的拦路虎。所以，我们需要做的，不只是帮他们挂好号或开放窗口了事，更有义务帮有意愿的老人学会使用智能手机就医、购物、娱乐，让他们可以从中获得生活的便利，同时找到融入社会、实现价值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预见，让老年人学会智能操作并融入“互联网+”绝非易事，不是子女一两次指导就能实现的，更有赖于老年友好型社会的建设。这其中，子女要多多关心父母的诉求，耐心帮助他们熟悉智能设备，让父母跟上时代步伐；社区机构和各种为老服务组织，为老年人使用新技术、新设备提供培训，让老年人更加自信地走出家门；新技术、新服务开发机构能够更多地关注老年人的特殊需求，提供更方便老年人使用的软硬件产品。曾有个小伙子为教会母亲使用智能手机，手绘使用教程，图文并茂，对手机各个部件的设置、功能都做了详细的说明。医疗机构、社会公共服务提供机构是否也可加以借鉴，绘制操作指南，让老年人可以按图索骥，也参与到“互联网+”的生活中来。帮助老年人融入“互联网+”，更是积极应对社会老龄化、建设老年友好社会的有效举措。

（来源：健康报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28/aid/39453>

养老培训

第七届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养老护理员竞赛落幕

9 月 7 日，“2017 年中国技能大赛——第七届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暨全国第四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落幕。来自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113 位选手展开激烈角逐，通过半决赛阶段的理论知识竞赛、实操技能竞赛和选手个人职业能力展示，以及决赛阶段综合实操模块竞赛，来自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的张凯丽、济南市社会福利院的张男、长沙市第一社

会福利院的郭益芝三位选手获得特等奖，来自长沙市第二社会福利院的黎芳等 12 位选手获得一等奖，来自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社会福利院的农慧令等 20 位选手获得二等奖，来自济南市天桥区心家园老年公寓的杨林等 30 位选手获得三等奖。特等奖选手将被授予“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民政部人事司相关负责人指出，职业技能竞赛是培养人才、挖掘人才和选拔人才的重要手段，是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关键在于有一支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养老护理员队伍作支撑。为此，要进一步弘扬工匠精神，积极鼓励支持养老护理员参加业务培训学习，刻苦钻研本职业务，成为业务精通、服务优质的能工巧匠。要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养老护理员的职业技能培训，推动其职业道德、业务技能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要进一步优化人才成长环境，不断改善养老护理员工作条件，不断挖掘养老服务行业的先进人物和优秀事迹，努力营造全社会尊重养老服务行业和养老护理员的良好氛围，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据了解，在中央的高度重视和各级民政部门的积极推动下，我国已建立了 32 家养老护理员技能鉴定站、53 家养老护理员培训基地、8 个技能大师工作室，持证养老护理员达 3.9 万人，其中 9 人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

（来源：中国社会报讯）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32/aid/39430>

我省提升养老护理员队伍技能，2 人荣获全国大赛一等奖

在近日全国第四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中，我省 4 名养老护理员获得团体三等奖。其中，来自绍兴市社会福利中心的车之烨、郑静荣获一等奖，绍兴市社会福利中心的任智艳及来自杭州市萧山区社会福利中心的孙红美荣获二等奖。

大赛由民政部和人社部共同举办，旨在加快培养和选拔民政行业高技能人才，推动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本次参加全国大赛的共有来自全国的 29 支队伍 113 名选手，全国竞赛比省级比赛内容范围更广，其中实际操作技能竞赛由原来的 9 项增加到 15 项，竞赛也更机动灵活，除了心理护理，还增加了怎样培训初级养老护理员等内容，对选手的护理技能和心理素质都是一个挑战。

浙江是全国最早进入人口老龄化社会的省份之一，老年人人口基数大、高龄化、空巢化趋势明显。据统计，截至 2016 年末全省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 1030.62 万人，占总人口的 20.96%。全省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口共 76.81 万人，占老年人口总数的 7.45%，养老护理需求日益增大。统计显示，我省养老护理员队伍仅有 5-6 万人左右。养老服务供给的短缺，严重制约了养老服务体系的健康发展。

近年来，我省为提升养老护理水平与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2013 年，我省出台《浙江省老年服务与管理类专业毕业生入职奖补办法》，对老年服务与管理类专业毕业生进行入职奖补，在签约入职满 5 年后给予一次性奖补，最高奖励 4 万元。今年 2 月，省民政厅发布消息，延续人才政策优惠。从 2016 年到 2020 年，全省将再奖补 2500 名符合条件的老年服务与管理类专业毕业生。

为了鼓励更多人加入护理员队伍，各地纷纷施策。例如今年绍兴市民政局与绍兴职业技术学院成立“养老与家政产业学院”，为绍兴养老产业发展提供专业的人才培养，在科研、服务等领域全面助力养老产业发展。

（来源：中华头条）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32/aid/39400>

互动养老

为“候鸟式”养老提供更多方便

“候鸟式”养老，是一种特殊的养老方式，像鸟儿一样随着气候变换选择不同的地域环境生活，也就是随着季节变化，选择不同的地方旅游养老。这种“候鸟式”养老模式目前颇受部分老人欢迎。

酷暑前，“候鸟一族”飞去哈尔滨、大连、青岛等北方城市，冬天则去三亚、广州等南方城市“取暖过冬”。他们选择优美之地旅游、休闲、度假、居住，圆了工作期间没有时间旅游的梦。据有关部门统计，全国各地每年到海南三亚过冬的老人超过 40 万人。

“候鸟式度假养老”让老人们的晚年生活充满了生机和乐趣，不仅解决养老问题，还能观赏祖国的大好河山，比起单纯的旅游来说，行程更自由，消费更实惠，更能深刻体会到异地风土人情；有的老人患有季节性疾病，如哮喘，以及高血压、心脑血管疾病等，“候鸟式”养老就可以有效防止这类疾病的复发。“候鸟族”还可以摆脱繁琐的家务劳动，集中精力休息、学习或写作。

这是养老和旅游的高端需求，满足这部分需求有助于提高我们的养老水平和旅游服务业水平。从宏观政策角度，应对其以鼓励为主，具体可作如下调整。

通过扶持政策，鼓励建立连锁式养老机构。在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医疗服务健全的地方建设养老服务中心，通过旅游和养老相结合的方式，降低运营成本，增加产业效益。

医疗服务保障应跟上。以养老服务为主，集老年人科学养生、医疗保健、康复健身为一体，加快异地医保开通的速度。

对一定年龄的老人制定优惠补贴政策。70 岁以上的老人在车票、机票上给予一定比例优惠，在居住上给予补贴。补贴也可以补给养老企业，养老企业收费要制定统一标准，为更多的老人加入候鸟行列创造条件。

搭建信息平台，为“候鸟式”养老提供新渠道。通过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信息交流，为老人提供度假租房、养老租房信息新渠道，这样可以减少度假养老成本，避免造成“空城”现象。

（来源：人民日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22/aid/39402>

社会保障

商业养老险投保：仅需 4 步选到适合自己的养老保险

在投保商业养老保险时，不少人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一是投保时可能会遇到各种误区，二是商业养老保险产品繁多不知该怎么选，三是不少人了解商业保险不知道怎么买，还有其他的一些因素，都会影响人们选择到适合自己的养老保险。今天，我就告诉大家投保商业养老保险的简单方法，仅需 4 步，让大家买到适合自己的商业养老险。

1、根据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合适的险种

商业养老保险有多种，分红险、万能险、投连险等都具有养老的功能，但是，其中一些险种具有较高的风险，并不适合风险承受能力弱的人投保。

传统型的预定利率是固定的，并且以年金产品居多，兼具保障和分红功能，对抵御通货膨胀有很好的效果。这种养老回报额度明确，投入较少，适合一般工薪阶层。而投连型不设保底收益，且风险自负；万能型虽有一定保底收益，但要 5 年以上才能见收益。投连险和万能险投入较高、都要被收取管理等费用，适合投资意识较强的高收入人群。

2、根据自身的经济能力，确定每年缴纳的保费

保费不要超过自身的经济承受能力，这是需要注意的，不要想着要较高的保障内容就无顾忌的投入，毕竟保险也是一种商品，买保险买的是保障，而不是让保险成为一种负担。

保费的缴纳有趸交和期缴两种，这两种方式，可以根据自身的经济能力进行选择，趸交胜在方便，费用少于期缴的总和；而期缴保费则能够分散压力，只需要每年缴纳一部分即可。

3、根据自身的养老需求，确定养老保险的保额

其实，有关养老，商业养老保险只是其中一种保障方式，比较全面的养老规划，还包括社会养老保险、企业年金、个人储蓄等等。

所以，在商业养老保险的保额确定方面，一个要考虑到自己老年需要多少钱来养老，另一个就是要考虑到自身都有哪些养老保障，如果养老保障比较单一，可以适当提高商业养老保险的保额。

4、最后，确定领取年龄、领取方式以及领取年限

领取年龄在投保时可与保险公司约定，一般限定 50 岁、55 岁、60 岁、65 岁几个年龄段；

领取方式分一次性领、年领和月领，有的保险公司要求在投保时就确定且不能更改，有的则可以在领取年龄时确定，投保时应予以关注；

领取年限，有的规定 20 年，有的规定领到 100 岁，有的规定领至身故，年金领取一般都会保证客户领满 10 年或 20 年。

看了以上 4 步，相信大家对于如何选择适合自己的商业养老保险有了一定的了解，如果仍旧不知道如何进行养老规划，如何投保商业养老保险，可以直接通过留言来进行保险定制，我会提供多种保险方案以供选择，投保更放心更省心。

（来源：保险岛）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73/aid/39405>

国际交流

德国人结伴过晚年，不愿住养老机构

德国是欧洲人口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放眼全球，其老龄化程度仅次于日本。德国的老年人并不喜欢住进养老机构里，也不愿意依赖子女，而是更崇尚自由和独立。德国政府从资助无障碍房屋改造、鼓励邻里间互助、支持老人合租房屋享受居家护理等多方面着手，帮助老年人安度晚年。

放弃养老院住合租公寓

72 岁的老人卡尔-海因茨·罗特杰住在德国东南部易北河畔的德累斯顿市，他的家是一个只有一间卧室的高层单元房，从窗户望出去，卡尔-海因茨老人可以看到半个德累斯顿市，还有远处绵延的丘陵，一直延伸到捷克。他非常喜欢站在窗前远眺，因为他把宽阔的视野看作是自由的象征。

卡尔-海因茨是这里的新住户。在妻子去世后，疾病缠身的他曾经在养老院住了不少年。可是他认为在那里度过的是最艰难的时光。他说：“住在养老院里，根本不舒服，他们要你遵守这个时间，遵守那个规矩，一点自由都没有。”这位一贯精力不错的老人，选择主动为自己寻求出路。他看到关于老人合租公寓的广告后，便搬进了这座居民楼。在这里，他与五位退休老人合用一个较大的楼层，他们各自有卧室、小厨房和浴室；同时拥有公用的起居室和功能更加齐全的大厨房。大家可以一起准备餐饮，开心聊天，像一家人一样。

这样的老人公寓单是在柏林已经有 2000 多处，很受老年人群的欢迎，其中有些是志趣相投的老朋友们共同居住的。据报道，德国大约有三分之二的老人不愿意到养老院居住，而是选择自己或是与同龄人一起生活，哪怕是没有亲属关系的人也可以。柏林一位老年服务事业工作者说：“我这一代人不希望变成国家的负担，而且政府也没有足够的钱供我们养老。我们要做的是：自理财政和互相关照。”

专家分析，如果让老人都住进统一的养老院，那么不仅服务水平将不能让人满意，难以满足不同的需求，而且政府每年要至少为每人付 5100 欧元的补贴。如果采用老人分租形式养老，每人每月支付的租金只需 270 到 390 欧元，经济上完全没有压力，而且老人还将是自己生活的主人。调查显示，将来德国至少会有一半老人选择去老年公寓结伴养老。

社区建公寓政府给补贴

不喜欢把老年生活变成刻板和制度化的德国人，实际上从多年前就开始考虑未来，如何掌握“夕阳红”岁月，关系到整个社会和所有人。德国政府鼓励老人们用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支持社区出面建立老年人合租型公寓，而且向每一个单元补贴 1 万欧元。

美国有线广播网的记者曾经参观了位于波茨坦一处社区的老人公寓。那里住着 8 位年龄在 80 岁到 100 岁之间的老人，都患有不同程度的失忆症，可是他们都不愿意去养老院。这座公寓宽敞明亮，有电视机、公用的厨房和浴厕，大客厅里插着鲜花，墙上贴满了老人们的照片，有来自附近街区的医生和护工服务。

在客厅里，一位老人正在画画，另一位忙着插花，还有一位用吸尘器反复吸着同一块地方。56 岁的公寓创建人波吉塔一边迈过吸尘器的电线迎接参观者，一边开玩笑地说：“她总是觉得那里不干净，一天忙到晚，我告诉她没有关系她也不听。”她虽然暗示这位老人有些痴呆症，但是认为她只要做自己喜欢的事情就好。

波吉塔对记者说，按照德国新修订的法规，在社区开办老人公寓，每个单元房将会获得 1 万欧元的补助，租住人也会获得每月 200 欧元的补贴。德国不来梅大学社会学教授海因茨·罗特甘说：“尽管与以前相比，老年人中要求护理的人多了，但是长期住在养老院里的人数反而下降了。”老年人共同生活，不仅费用比入住养老机构低，而且生活质量较高。

混合型养老多代人同居

老年人都不愿意离开已经熟悉的环境，但是他们并不排斥接触新的邻居，甚至觉得与不同的人合租房子，是一件有趣的事情。年届七旬的不来梅前市长恩宁·舍夫说：“以前的老年人只是穿黑色衣服，神情暗淡。可是现在，‘老’的意义不再是拖累，不再是虚弱，老人照样能过得生气勃勃。”

舍夫退休后，与妻子一起经营混合型老人公寓。他们的公寓里除了自住部分，每年都有不同年龄层的人来租住。现在舍夫家共有七个租户，年龄从 17 岁到 79 岁，他们每天像一家人一样有来有往。他们中有退休的牧师、医生和正在上学的大学生。老人们像家里的长辈那样做饭，等待下班放学的年轻人一起享受晚餐。年轻人向他们讨教社会经验，谈论一天的工作和趣事，各得其乐。老人之间或老人与年轻人之间相互帮助、相互关心，即使老人身体出现状况也能及时发现并得到救护。

近年来，德国还出现了不少多代人同居的房屋，鼓励老人们与成年子女住在一起。88 岁的老人埃迪特·蒂格在一年前搬进了这样的住处。她有自己的活动空间，但是亲人们就在隔壁。虽然几代人平时各有出入的门，各忙各的，但埃迪特还是觉得很有依靠。她说：“我其实是独立的，想几点睡就几点睡，也可以白天睡到自然醒。孩子们都有自己的作息时间，我早上忙着锻炼，晚上欣赏歌剧，但是

我知道只要我需要，他们就会立即出现在我的门前。”

改老人超市全方位关爱

着眼于未来几十年老年顾客群将快速增长，德国的零售商们提前改善经营环境，提供老年人需要的服务和设施。他们的努力让老人自立且有尊严地养老成为现实。德国凯泽食品经销连锁店率先将自己的店面做了装修，并将店名改为“老年人超市”，专为上年纪的客人服务。他们铺设了防滑地板，调亮了灯光，加宽通道，重新安排了货架距离，方便老人行走和轮椅通行。超市按照德国老人的购买习惯，把牛奶和乳类制品移到了进口处，其他商品也放到了老人容易拿到的高度。

市场里的价格标签都印成大字，而且多数商品改成了小份包装，主要考虑到老人家里一般都人口少，他们的食量也相对小。更贴心的是，货架和购物车上增加了放大镜，帮助眼花的老人看清商品介绍和注意事项。另外，购物车上还加装了可调节的小座椅，走累了的老人可随时坐下来歇歇腿脚。超市里安装了紧急呼叫装置和按钮，一旦老人需要，可以就近寻求帮助。这家“银发族超市”也同样受年轻人欢迎，无论他们自己来，还是陪伴老人前来，都能买到喜欢的商品。该超市柏林分店的经理告诉记者：“我们的销售额一路呈上升状态，每年以 30% 的惊人速度上涨。很多老年人已经习惯到我们的专卖店购物，我认为我们的经销方式很有前景。”

（来源：中国社会报）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577/aid/39431>

政府购买服务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公 开招标公告

公告概要：

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 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

品目工程/其他建筑工程

采购单位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行政区域西城区公告时间 2017 年 09 月 11 日 15:5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17 年 09 月 11 日 09:00 至 2017 年 09 月 18 日 16:00

招标文件售价 ¥200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819 室（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0 号普仁医院北侧）

开标时间 2017 年 10 月 09 日 09:30

开标地点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815 室

预算金额 ¥220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安琪、张靖

项目联系电话 010-67193735

采购单位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采购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教场口街 9 号院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010-62011187

代理机构名称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0 号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赵安琪、张靖 010-67193735

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受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 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

项目编号：BJJF-2017-114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安琪、张靖

项目联系电话：010-67193735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教场口街 9 号院

联系方式：010-62011187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赵安琪、张靖 010-67193735

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0 号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项目名称：24 号院养老照料中心箱式变电站

采购数量：1 家单位

采购用途：箱式变电站建设

简要技术要求/或基本概况介绍/招标项目的性质：箱式变电站建设、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规定：（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投标人应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受聘于投标人的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以上资质且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简称安全“B”本）；注册于外地企业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资质；4、具备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五级（含）以上；5、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中之一的；6、凡受托为本次招标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加投标；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220.0 万元（人民币）

时间：2017 年 09 月 11 日 09:00 至 2017 年 09 月 18 日 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819 室（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0 号普仁医院北侧）

招标文件售价：¥2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查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经检查合格后，代理机构留存备案。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10 月 09 日 09:30

五、开标时间：2017 年 10 月 09 日 09:30

六、开标地点：

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815 室

七、其它补充事宜

人民币 200 元/本，图纸每套 300 元，文件及图纸售后不退售后不退。

凡有意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查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经检查合格后，代理机构留存备案。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注：如提供新版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可不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2、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3、具备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五级（含）以上（复印件）；

4、如领取人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如领取人为授权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6、若为外省市、港澳台地区在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建筑业企业需提供《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复印件）。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无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53/aid/39414>

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东城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中标公告

公告概要：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 东城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品目 工程/装修工程

采购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

行政区域 北京市 公告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12:07

本项目招标公告日期 2017 年 08 月 18 日 中标日期 2017 年 09 月 12 日

评审专家名单 盛维亚、董长月、何克增、卢德萍、邹有鑫、朱明智、高峰

总中标金额 ￥282.18352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女士

项目联系电话 010-56225116

采购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 010-84012482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三条 53 号

代理机构名称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滨河路 1 号航天信息大厦 7-8 层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010-56225116

附件：

附件 1 东城区养老指导服务中心装修招标文件 8.25.doc

附件 2 装修-中标公告.docx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的委托，就东城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编号：CEITCL-BJ07-1708043-01）组织采购，评标工作已经结束，中标结果如下：

一、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CEITCL-BJ07-1708043-01

项目名称：东城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10-56225116

二、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010-84012482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三条 53 号

三、项目用途、简要技术要求及合同履行日期：

详见附件

四、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滨河路 1 号航天信息大厦 7-8 层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10-56225116

五、中标信息

招标公告日期：2017 年 08 月 18 日

中标日期：2017 年 09 月 12 日

总中标金额：282.18352 万元（人民币）

中标供应商名称、联系地址及中标金额：

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地址	中标金额
北京丽贝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 25 号院一号楼	¥ 2,821,835.20

元

评审专家名单：

盛维亚、董长月、何克增、卢德萍、邹有鑫、朱明智、高峰

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详见附件

六、其它补充事宜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53/aid/39419>

吉林：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 （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 告

公告概要：

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

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品目服务/其他服务

采购单位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

行政区域吉林省公告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13:0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09:00 至 2017 年 09 月 18 日 16:00

招标文件售价¥300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市西安花园 3950 号）

开标时间 2017 年 10 月 09 日 13:30

开标地点长春市海航名门酒店四楼会议室。

预算金额¥0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司伦

项目联系电话 0431-87821231

采购单位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

采购单位地址 0431-85109239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贾女士

代理机构名称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长春市西安大路 3950 号 1707 室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徐司伦 0431-87821231

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GJZ2017C-C1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司伦

项目联系电话：0431-87821231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

地址：0431-85109239

联系方式：贾女士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徐司伦 0431-87821231

代理机构地址：长春市西安大路 3950 号 1707 室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编号：JGJZ2017C-C1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资金来源为长春市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以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关爱服务行动（购买城区 70 周岁以上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2.2 服务对象及补助标准：具有朝阳区城市户籍并实际居住在长春市城区范围内 70 周岁（含 70 周

岁)以上的居家半失能和失能老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或者已经享受失能照护保险政策待遇的重度失能老人不再重复享受购买服务项目。以上服务对象均不含精神类疾病和传染类疾病患者或其他不具备服务条件的人群);政府补助标准为150元/老人·月;

2.3 服务内容:服务内容严格按照《长春市居家养老服务标准(试行)的通知》(长民发【2015】25号)相关内容执行。服务内容包括家务料理、生活照料、康复保健、精神慰藉等服务,只适宜提供上门服务。(具体服务项目见招标文件);

2.4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2.5 服务标准:优质服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 投标人应为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或经工商行政管理或行业主管部门登记成立的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场地、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2014年-2016年)有过类似服务业绩至少一项;

3.3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居家养老服务等相关内容;

3.4 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完善的内部管理和监督制度;

3.5 具有独立、健全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近三年(2014年-2016年)财务状况良好,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6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在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前两年年检合格或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

3.7 符合国家有关政事分开、政社分开、政企分开的要求;

3.8 必须在居家养老服务内容范围内开展服务。不得以居家养老服务为名从事传销、强迫性消费等损害老年人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的活动;

3.9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10 经检察机关查询三年内有行贿记录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提供由检察机关出具的参加投标活动近三年(2014年-2016年)内有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检查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3.1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3.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4.投标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7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1:00时,下午14:00时至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近三年(2014年-2016年)类似服务业绩至少一项;(中标通知书或合同)、近三年(2014年-2016年)经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在2014年后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成立年份以后的财务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以上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在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市西安花园3950号)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2017年10月09日13:30分前,接收地点:长春市海航名门酒店四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长春市政府采购网、东亚经贸新闻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朝阳区民政局

联系人：贾女士

联系电话：0431-85109239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西安大路 3950 号 1707 室

联系人：徐司伦

电话：0431-87821231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1-89230402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3.2 投标人应为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或经工商行政管理或行业主管部门登记成立的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场地、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2014 年-2016 年)有过类似服务业绩至少一项；3.3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居家养老服务等相关内容；3.4 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完善的内部管理和监督制度；3.5 具有独立、健全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近三年(2014 年-2016 年)财务状况良好，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3.6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在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前两年年检合格或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3.7 符合国家有关政事分开、政社分开、政企分开的要求；3.8 必须在居家养老服务内容范围内开展服务。不得以居家养老服务为名从事传销、强迫性消费等损害老年人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的活动；3.9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3.10 经检察机关查询三年内有行贿记录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提供由检察机关出具的参加投标活动近三年（2014 年-2016 年）内有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检查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3.1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3.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0.0 万元（人民币）

时间：2017 年 09 月 12 日 09:00 至 2017 年 09 月 18 日 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市西安花园 3950 号）

招标文件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吉林省国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市西安花园 3950 号）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10 月 09 日 13:30

五、开标时间：2017 年 10 月 09 日 13:30

六、开标地点：

长春市海航名门酒店四楼会议室。

七、其它补充事宜

无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无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吉林：（第三次）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 项目公告

公告概要：

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第三次）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项目公告

品目货物/家具用具/厨卫用具/水箱配件

采购单位和龙市民政局

行政区域和龙市公告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08:47

报名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08:00 至 2017 年 09 月 20 日 16:30

报名地点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总工会四楼）

开标时间 2017 年 09 月 21 日 10:30

预算金额¥29.0645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女士、赵女士

项目联系电话 0433-4249970

采购单位和龙市民政局

采购单位地址和龙市民政局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崔英姬

代理机构名称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

代理机构地址和龙市文化街 24 号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苏女士、赵女士

附件：

附件 1 报价单.doc

附件 2 和龙市询价采购项目公告（和龙市养老服务中心）.doc

附件 3 详细技术参数.docx

附件 4 资格审查表.doc

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和龙市民政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第三次）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项目公告进行询价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第三次）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项目公告

项目编号：HLZC-XJ-13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女士、赵女士

项目联系电话：0433-4249970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和龙市民政局

采购单位地址：和龙市民政局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崔英姬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

代理机构联系人：苏女士、赵女士

代理机构地址：和龙市文化街 24 号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 1 批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简要说明：

详见附件

三、报名和审查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 29.0645 万元 (人民币)

报名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08:00 至 2017 年 09 月 20 日 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 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 (总工会四楼)

审查时间 (审查资质的时间): 2017 年 09 月 21 日 10:30

审查地点 (审查资质的地点): 和龙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综合楼五楼西侧)

四、开标时间: 2017 年 09 月 21 日 10:30

五、询价方式和询价时间及地点等:

获取询价文件的时间: 2017 年 09 月 12 日 08:00 至 2017 年 09 月 20 日 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询价文件地点:

和龙市政府采购中心 (总工会四楼)

获取询价文件方式:

报名领取

获取询价文件文件售价:

0.0

六、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等: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17 年 09 月 21 日 10:00 至 2017 年 09 月 21 日 10: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和龙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综合楼五楼西侧)

七、其它补充事宜:

无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三次) 和龙市民政局社会养老服务中心水泵等配套设施询价采购项目

(来源: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53/aid/39417>

陕西: 关于西安市莲湖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改造加固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 对西安市莲湖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改造加固进行竞争性磋商,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工程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 西安市莲湖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改造加固

二、采购项目编号: SZT2017-GC-QC-596

三、采购人名称: 西安市莲湖区民政局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庙后街 169 号

联系方式: 029-87330744

四、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联系方式: 029-8836497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养老服务中心改造加固, 详见清单及图纸

采购预算: 1497353.55 元

项目用途：养老院建设

项目性质：财政拨款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具有有效合格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特种工程专业（结构补强）资质证书；
- 3、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项目经理应当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持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考核合格证 B；

5、外省企业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注册；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报名时须携带以下证件：单位介绍信、办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七、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八、磋商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2017 年 9 月 18 日，上午 08:30-12:00，下午 14:00-17:30 时（工作时间）。

2、发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1001 室

3、文件售价：售价伍佰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和地点：

- 1、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17 年 9 月 21 日下午 2:30（北京时间）
- 2、开启时间：2017 年 9 月 21 日下午 2:30（北京时间）
- 3、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第一会议室

十、其他说明的事项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洪涛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传真：029-88364982-888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号：102846245822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1 日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53/aid/39415>

广东：博罗县社会养老服务中心工程招标代理、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绿色建筑星级设计标识认证服务采购项目（包三）重新招标中标公告

博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博罗县民政局的委托，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就博罗县社会养老服务中心工程招标代理、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绿色建筑星级设计标识认证服务（441322-201707-BLJG25-0017）

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现就本次采购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441322-201707-BLJG25-0017

二、采购项目名称：博罗县社会养老服务中心工程招标代理、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绿色建筑星级设计标识认证服务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746,449

四、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五、中标供应商

1：中标供应商名称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 法人代表 王俊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路 30 号抗震配楼

六、报价明细

主要中标、成交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服务要求	中标、成交金额（元）
-------------	------	----	-------	------	------------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	/ /	746,449 /	746,449		
-----------	-----	-----------	---------	--	--

七、评审日期：2017-8-10 评审地点：博罗县社会服务中心 2 号楼三楼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磋商小组或单一来源采购小组）：

负责人：宋翔龙成员：宋翔龙、徐鸣亚、钟劫、于文益、袁静

八、评审意见（非招标采购方式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还应当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序号	投标人	综合部分	价格部分	总分	投标总价	名次	
1	广东省惠阳建筑设计院	25.33	8.28	33.61	290000.00	4	
2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	81.00	10.00	91.00	240000.00	1	
3	深圳市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6.33	8.05	84.39	298000.00	2
4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5.67	8.57	34.24	280000.00	3

九、本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中标、成交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服务要求	中标、成交金额
-----------	------	----	-------	------	---------

十、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博罗县民政局 地址：博罗县罗阳镇博惠路 82 号县政府大院内

联系人：童建鹏 联系电话：0752-6206255

传真：0752-6206278 邮编：516100

（二）采购代理机构：博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博罗县社会服务中心 2 号楼三楼

联系人：邓金仁 联系电话：0752-6286632

传真：0752-6286632 邮编：516100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童建鹏 联系电话：0752-6206255

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邓金仁 联系电话：0752-6286632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附件：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文件

发布人：博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时间：2017 年 09 月 12 日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目中标公告

公告概要:

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目

品目服务/医疗卫生和社会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其他医疗卫生服务

采购单位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

行政区域呼和浩特市公告时间 2017 年 09 月 11 日 20:02

本项目招标公告日期 2017 年 08 月 21 日中标日期 2017 年 09 月 08 日

评审专家名单评委: 于景鹏、徐广武、李永亮、杨怀宇、朱润秀、陆玉兰、樊妙玲

总中标金额¥2980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乌恩其

项目联系电话 15248160233

采购单位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

采购单位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 83 号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乌恩其 15248160233

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益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 13684789300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宋登森、孟颖

附件:

附件 1 蒙医院 PPP 模式竞争性磋商文件.pdf

附件 2 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目 PPP 合同.pdf

附件 3 PPP 养老中标公示补充.docx

附件 4 磋商函.JPG

内蒙古益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的委托,就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目(项目编号:YTZB-2017-PPP01)组织采购,评标工作已经结束,中标结果如下:

一、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YTZB-2017-PPP01

项目名称:内蒙古国际蒙医药养老康复治未病旅游示范基地 PPP 项目

项目联系人:乌恩其

联系方式:15248160233

二、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

采购单位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 83 号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乌恩其 15248160233

三、项目用途、简要技术要求及合同履行日期:

项目用途:项目占地 800 亩,建筑面积 8 万平米,集国际蒙医药康复医疗、照料、养生养老功能,设计床位数 1600 张;项目总投资约为 12 亿元,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建设内容包括三大板块,分别为:一是国际蒙医药康复医疗中心,针对老年人群、慢病患者、亚健康人群等提供医疗、体检、健康管理、康复疗养等综合服务,运营床位 250 张,占地 200 亩,投资 36897 万元;二是国际蒙医药康复照料中心,针对蒙古族失能/半失能、失智、高龄老人等群体提供专业介助、介护服务,运营床位 300 张,占地 150 亩,投资 21886 万元;三是国际蒙医药康复养生养老中心,针对活力型养生养老人群,构建健康养生型养老、度假式养老服务体系,运营床位 1050 张,占地 450 亩,投资 62472 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项目拟采用 BOOT(建设一拥有一运营一移交)和 B00(建设一拥有一运营)相结合的方式。鉴于土地收储尚未完成，项目土地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土地溢价风险和土地获得风险由社会资本方自行承担。康复医疗中心采用 BOOT 模式运作，合作期限暂定 30 年，合作期结束后，康复医疗中心项目的土地、设施无偿移交给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康复照料中心和康复养生养老中心采用 B00 模式运作，30 年合作期结束后，项目不进行移交，继续由项目公司进行运营。本项目的回报机制拟采用“使用者付费+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方式。

合同履行日期：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经本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的 PPP 项目合同。

四、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内蒙古益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13684789300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宋登森、孟颖

五、中标信息

招标公告日期：2017 年 08 月 21 日

中标日期：2017 年 09 月 08 日

总中标金额：2980.0 万元（人民币）

中标供应商名称、联系地址及中标金额：

供应商：内蒙古奥淳投资有限公司（牵头人）、北京市延庆区天开瑞祥养生养老馆、内蒙古锦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金额（可行性缺口补助金额）：29800000 元。

牵头人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15 号

评审专家名单：

评委：于景鹏、徐广武、李永亮、杨怀宇、朱润秀、陆玉兰、樊妙玲

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其它补充事宜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nsf99.com/Home/Article/index/id/653/aid/39416>

关于我们

中国养老网

中国养老网建立得到民政部、国家老龄委、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的指导和大力支持。我们以向社会传播老年资讯、促进老年建设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互联网特性，增强吸引力、可读性、亲和力，力求打造成为中国养老信息的网络传播中心。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宣传党和国家关于老龄事业的政策和制度；传达党和国家及各级政府老龄工作的资讯；宣传建党以来老龄工作的历程；宣传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指导方针；促进各级老龄工作、养老机构关于老龄化信息的研究支持，为读者提供政治、经济、文化、健康、生活等方面的知识。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养老战略的研究，承载国内大批养老机构、集中一批专家学者，面对快速老龄化政策安排，实施好《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促进老龄事业更好发展，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在养老保险、养老信托、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体系建设。

我司长期从事社会保障和养老事业，是中国养老网的载体。支持国家养老示范工程的建设，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的发展。

中国养老示范基金是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是由北京来博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支持养老研究及养老标准建立，表彰优秀养老专家学者；支持国家建立海滨养老、虔诚养老、健康养老、社区辐射支援居家养老等模式的建立和实施；支持养老示范工程，建立更多国家养老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促进爱心护理院规范健康发展；支持养老领域能力建设，建立国家养老服务职业体系；支持国际养老互动交流。

亲爱的读者，中国养老网为了给您带来更加优质的服务，更加丰富的网站内容，提供更好的资料与您分享。同时，中国养老网的发展也离不开您对我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中国养老网不吝赐稿，丰富我们网站内容使我们更加专业！我们会将来稿择优发布到中国养老网或其会刊资料。

谨在此感谢社会各界人士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与支持！

联系我们

网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一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外交公寓
邮编：100600
邮箱：Cnsf99@163.com Cnsf99@126.com
电话：010-68316105/6
传真：010-85325039

注：如需订阅此《每日养老资讯》、《每日年金资讯》，请联系我们。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

顾问：西彦华 苏博

责任编辑：赵艳芳

编辑：王福达